陰症略例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陰症略例

王好古著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濟生拔萃及十萬卷樓叢書皆收有此書十萬本所據爲錢遵王惠定宇所藏舊鈔本全書八十三葉濟生本僅二十五葉故據十萬本排印

陰證略例序

人生天地間而陰陽命之氣。其受病亦不外乎此。醫家言視證察脈。則必本諸陰與陽。自軒岐以來諸書可考也。至漢長沙張仲景著傷寒一書。其言備矣。其法皆出伊尹湯液。如易之於數。春秋之於法。蓋萬世不可易者。其論氣脈形聲。以測人之臟腑經絡之微。亦不過曰。如是爲陽。如是爲陰。如是爲寒。如是爲熱。如是爲有餘。如是爲不足。以決人之死生之變於朕兆之前。使夫學者可以按而知之。苟能詳辨而勿失。則思過半矣。然混茫乎疑似之中。轇轕乎毫釐之間。自非精思入神。冥合造化。則不能也。是以古者之言醫也。皆聰明有道之士。如孫思邈、陶隱居、葛稚川之徒。何如人也。迨夫叔世末流。多出於麤工庸人間。褒衣峩冠。挾方寸之囊。自命爲醫工。然試讀其書。音讀音豆且不知。況能索理於精微之地哉。如趙括之用兵。徒能誦其父之書。旋取覆敗之禍。如又不能誦其書。則其爲敗宜如何哉。夫陰陽二證也。寒與溫之味。從而用之亦二也。其主治嗜好。又有大不同者。甚者各主一偏。互相詆訾。殊不知桂枝承氣之一倒置。則斃之患立見。異時承平。貴人挾朔方鞍馬勁悍之氣。加以膏粱肥濃之養。故穆以剛劑。往往而中。或者遂狃於此。以爲人之爲病皆然。熱黜陰候不論。豈理也哉。且四方風土既殊。而人之稟受亦異。而一律按之。

其可乎。蓋亦求其至當而已矣。嗚呼。中古以降。老壽少而夭閼多。豈眞不幸與。蓋醫者心術之偏。其蔽必至於殺人。儒者心術之偏。其蔽必至於誤天下。如宋之王安石是也。偏之爲害之烈如此夫。竊嘗謂受天地中和之性。得聖人公恕之學。不以利欲一毫入於其心。而後可以爲儒爲醫矣。天地萬物一理也。聖人之道一中而已。中庸曰。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而況醫乎。海藏先生王君進之。家世趙人。早以通經舉進士。晚獨喜言醫。始從東垣李明之。盡傳其所學。後乃精研極思。軒岐以來諸家書。馳騁上下數千載間。如指諸掌。予在大梁時。聞其名。諸公間籍甚。獨以未識爲恨。今年秋來晉州。始得候先生於館舍。觀其氣和而凝。志一而定。有道者也。與之游。甚閒暇。日出一編書授予。且謂予曰。傷寒、人之大疾也。其候最急。而陰證毒爲尤慘。陽則易辨而易治。陰則難辨而難治。若夫陽證。熱深而厥。不爲難辨。陰候寒盛。外熱反多。非若四逆脈沈細欲絕易辨也。至於脈鼓擊有力。加陽脈數倍。內伏太陰。發煩躁欲坐井中。此世之所未喻也。予恐其誤。積思十餘年。蓋考自岐伯。迄今潔古老人。掇其精要。附以己說。釐爲三十餘條。有證有藥。有論有辨。名之曰陰證略例。將鋟以傳。以詔後學。且與天下衛生之君子共之。子盍爲我題其端。予退而伏讀之。善之曰。異乎哉。未有是書也。其於救物利生之念深矣。至其論陽證見陰脈者死。謂有外陽內陰。若與陽藥猶可生。若及陰陽易分寒熱。陰陽易隨。仲景三經用藥。皆出古人言意之表。學者又不深思而熟味之。噫。世之著書立言者多矣。其甚高難行。泛言無實者亦有之。然則是書之出。其知者必以爲精

思妙用所傳。證以古今。不可誣也。其不知者則茫然無考。詆以爲悠悠談甚高難行也。予以爲獲一人賢者之知。不猶愈千百愚人之不知者。則是書可以傳信行世無疑矣。故內翰王君從之。嘗題曰世所未聞。眞知言哉。比先生過上黨。主吾故人文之。療數陰疾尤奇中。皆書中所可槩見者。文之始亦駭。不敢用。及已試。歎曰。誤人多矣。昔太倉公所上治驗。太史氏列之傳末。近代錢仲陽嘗所治病。閻孝忠記於論證後。今從先生得所書。主治次第。謹編如左方。亦足以證愚者之不知者。文之姓宋氏。諱廷圭。長平人。世亦號善醫云。歲癸卯冬十一月中澣日。王官麻革信之謹題。

陰證略例一册。元海藏老人王好古撰。以傷寒陰證較陽證尤難辨。故作專書以發明之。審證用藥。具有條理。前有麻革信之序。考四庫著錄。海藏醫書有醫壘元戎十二卷。此事難知二卷。湯液本草三卷。獨無此書。蓋當時尚未出也。而明人編東垣十書者。亦未見此書。知爲罕覯之祕笈矣。此本前有虞山錢曾遵王藏書一印。又有惠定宇手定本一印。又有孫印從沾慶增氏二印。中有惠棟之印字曰定宇二印。後有孫慶增家藏一印。近爲吾友震澤吳君曉鉦所得。眞舊鈔也。好古字進之。趙州人。以進士官本州教授。自金入元。少時與李杲東垣同游張元素潔古之門。而年輩較晚。其後復從學於東垣。故醫壘元戎稱先師潔古老人。又稱東垣李明之先生。而此書麻序但云海藏先生王君進之。家世趙人。早以通經舉進士。晚獨喜言醫。始從東垣李明之。盡傳其所學。册末自題亦云。不知何日復得吾東垣李先生一問之。並不及潔古何歟。然書中首列岐伯陰陽脈例。卽次以潔古老人內傷三陰例。乃次以海藏老人內傷三陰例。而伊尹、扁鵲、仲景諸例俱編於後。雖不稱先師。而尊師之意。已隱然見於言外矣。或有訾其用藥過於溫熱者。不知專論陰證。何可雜入陽證治法。海藏著述具存。豈但能治陰證。不能治陽證者。安得以後人不辨陰陽。偏執詁誤。追咎古人哉。自序題壬辰歲。爲金哀宗天興元年。卽蒙古太宗四年。册末自題稱丙申秋。乃蒙古太宗八年。金亡已三年矣。麻序題歲癸卯。則太宗后乃馬眞氏稱制之二年也。醫壘元戎成於丁酉歲。在此書後一年。唯此事難知自序題至大元年。則上距金亡已

七十餘年。豈海藏享上壽至武宗時猶存耶。抑至大當是至元。刊本之譌耶。幷書以俟考。

同治三年。歲在甲子。秋七月。烏程汪曰楨書於上海寓舍。

海藏老人陰證略例總目

伊尹　扁鵲　仲景　叔和　活人　許學士　韓祇和　成無己　潔古老人

岐伯陰陽脈例

問難附　又舉言外意

潔古老人內傷三陰例 消導吐下

檳榔丸　煮黃丸　瓜蒂散　備急丸　金露丸　枳朮丸

海藏老人內傷三陰例

可溫色脈分三經幷藥附

傷在厥陰

當歸四逆湯　當歸四逆加茱萸湯　吳茱萸湯

傷在少陰

通脈四逆湯加減四　四逆湯

傷在太陰
理中湯　品藥各從類生　晝三　夜一
問溼勝用丸　問難附
理中湯　加減八
仲景活人許學士改名三藥
伊尹湯液論例
扁鵲仲景例
霧露雨溼山嵐同爲淸邪
仲景陰證論例
吳茱萸湯二　四逆湯一十一
通脈四逆湯二　當歸四逆湯
白通湯　白通加猪膽汁湯
眞武湯二　小建中湯二
理中湯　雜證　理中丸二

桂枝附子湯 一　附子湯
桂枝附子湯　朮附湯
薑附湯 品　茯苓四逆湯
霍亂吐瀉分六經 易老法
霍亂與少陰證寒熱同候
叔和陰脈例 注仲景陰證具載
沈濤弱弦微　陰毒 六歌
活人陰證例
三陰論　陰毒三陰混說
陰證似陽
陰盛隔陽
陰陽易　分陰陽 二　孫兆藥
陰毒甘艸湯 問難　舉仲景六七日不可治何也
附子散　正陽散 二藥無寒佐品

霹靂散　陰盛隔陽
火燄散　論下焉行藏府不可輕
舉仲景先溫後下不可輕
丹砂丸 品　係陰陽二毒相伏匿
肉桂散 品　回陽丹
返陰丹 品　天雄散
白朮散
諸藥寒佐品
許學士陰證例
陰毒三候
正元散　元陽丹
退陰散　五勝散
玉女散 下血　還陽散
辨少陰緊脈 仲景悉附

破陰丹品　伏陽一證
仲景許辨二章脈歌
韓祇和溫中例
三陰總論
溫中湯加減一　橘皮湯加減二
七物理中丸加減一　和解因時　寸口脈小
厚朴丸加減一　白朮湯
橘皮湯加減一　二苓湯
灰包熨法品
霜露飲冷寸脈小同候
陽氣下陷躁
陽證下之成陰
熱藥冷服脈內有伏陽品
海藏陰證例總論

神朮湯　三陰證加減　吹妳
六氣加減
霧露飲冷同爲濁邪　加藁本木香湯
白朮湯　風温證　加減四
黄耆湯　總敍陰證初病形狀　調中丸附
問三四日後漸重躁亂不寧何也　理中湯附論陰證躁不躁死生二脈
問下之而脈反大者何也
舉古人論陰證辨
元陽中脫有内外
論宜灸不宜灸
湯沐四肢外接法　臍下六穴
譫言妄語有陰陽
本艸孫眞人熱藥治血證　三
下血如豚肝

陰陽二絡　譫語死脈

自汗分陰陽

手足自汗

四肢振搖

初病形狀附

陰證形狀雜舉 徧身青黑如花厭

傷寒發厥有陰陽

陰證發渴

陰證渴逆

陰證發熱

陰證大便不通

陰證小便不通 舉仲景活人例卷末有外接法

得後出餘氣而解

論狂言若有所失

問有汗而解無汗而解何也　附止陽丹
論脈次第
用附子法
論陰陽易分寒熱
扁鵲治陰陽方
仲景治陰陽方
論陰陽易分三經用藥
活人鰕鼠糞湯 許愼本艸說韮久根
竹皮茹湯　青竹茹湯
當歸白朮湯 治婦人
隨證用藥發明仲景活人
妙香丸 治雜病陰陽易證
附 海藏治驗

陰證略例

元　王好古著

祭神應王文

竊以濟世須醫。去疾先藥。論江方海。眩目駭心。人皆於此泥小技作當塗。視大經爲何物。我其臨深履和。所措。況夫病者虛實互見。寒熱交分。氣運加臨。脈候不應。苟或圭黍之差。已有雲淵之失。故有者甚而無者生。輕者危而重者斃。天橫盈郊。寃枉舉世。每憐孑孑之幽魂。誰聽嗷嗷之夜泣。痛矣如斯。心乎不已。耽嗜數年。裒成此集。總前聖之嘉言。爲後學之法則。雖治傷寒。獨專陰例。列古于前。許今于后。區別餘三十條。收拾過二萬字。不必泛天風。徹海波。盡在乎耳目矣。優而柔之。使自得之。厭而飫之。使自趨之。深有望于好生之君子。於戲。欲廣當世。敬以先神。伏冀鑒輝。庶幾緜歷。王好古惶恐頓首謹言。

聖賢所言陰證。如岐伯、阿衡、仲景、叔和。故已備矣。活人、許學士、韓祇和、成無己、又甚詳矣。後人尙有采擇未精。覽讀有闕。予所以從而次第之。然今之病者。得之有內外之異。或不與經符。合之有色脈之殊。或不與方契。形候相若。似是而非。衆所共疑。莫之能辨。取其如此者。又從而比類之。非簾視壁聽。髣髴未眞也。陰陽寒熱。如辨黑白矣。使醫者不動聲色。蠲去疾痾。免橫夭以無辜。皆康寧而得壽。予所願也。每慮淺識。

或有所遺。敬俟來賢。幸爲改正。壬辰歲夏四月初十日。海藏老人古趙王好古序。

岐伯陰陽脈例

內經云。人迎一盛。病在少陽。二盛病在太陽。三盛病在陽明。四盛已上爲格陽。

啓玄子云。陽脈法也。少陽、膽脈也。太陽、膀胱脈也。陽明、胃脈也。靈樞經曰。一盛而躁在手少陽。二盛而躁在手太陽。三盛而躁在手陽明。手少陽、三焦脈。手太陽、小腸脈。手陽明、大腸脈。一盛者。謂人迎之脈大于寸口一倍也。餘盛同法。四倍已上。陽盛之極。故格拒而食不得入也。正理論曰。格則吐逆。

寸口一盛。病在厥陰。二盛病在少陰。三盛病在太陰。四盛已上爲關陰。

啓玄子云。陰脈法也。厥陰、肝脈也。少陰、腎脈也。太陰、脾脈也。靈樞經曰。一盛而躁在手厥陰。二盛而躁在手少陰。三盛而躁在手太陰。手厥陰、心包脈也。手少陰、心脈也。手太陰、肺脈也。盛法同陽。四倍已上。陰盛之極。故關閉而溲不得通也。正理論曰。關則不得溺。

人迎與寸口俱盛。四倍已上爲關格之脈。羸不能極於天地之精氣。則死矣。

樞曰。陰陽俱盛。不得相營。故曰關格。非止吐逆。不得溺而已也。

海藏云。岐伯陰陽二脈。王注爲足經。卻舉靈樞手經何也。

答曰。正經既言五藏之本。又言脾胃、大小二腸、膀胱、三焦爲倉廩之本。營之所居。（經云。三焦者。水穀之道路。故云倉廩。）乃知手

足經俱有。故言足經。而次舉靈樞手經也。若躁爲手經。不躁爲足經。　此王注雖舉格陽爲吐逆。關陰爲不得溺。皆引正理爲證以比之。大抵格陽關陰。亦豈止吐逆不得溺而已哉。至于上而不欲食。下而不得便。亦關格之病也。故易老有內傷之陰證。大意亦出于此。雲岐子別有關格一轉。

右此一條。舉古人言外之意。

潔古老人內傷三陰例

論曰。人之生也。由五穀之精氣所化。五味之備。故能生形。經曰。味歸形。若傷于味。亦能損形。今飲食反過其節。腸胃不能勝。氣不及化。故傷爲脾。論曰。飲食自倍。腸胃乃傷。或失四時之調養。故能爲人之病也。經曰。氣口曰坤。口乃脾之候。故脾胃傷。氣口緊盛而傷者。有多少有輕重焉。如氣口一盛。脈得六至。則傷于厥陰。乃傷之輕也。檳榔主之。氣口二盛。脈得七至。則傷于少陰。乃傷之重也。煮黃丸主之。氣口三盛。脈得八九至。則傷于太陰。乃傷之尤重也。故塡塞悶亂。心胸大痛。兀兀欲吐。得吐則已。俗呼爲食迷風是也。經曰。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其人當吐。不吐則死。宜吐之以瓜蔕散。如不能則無治也。經曰。其高者因而越之。其下者引而竭之。如傷之太甚。仲景三物備急丸下之。

海藏云。潔古所論內傷三經。蓋出于內經靈樞岐伯陰脈法。

檳榔丸　治飲食過多。心腹彭悶。

檳榔一分　木香一分　枳實半兩炒

牽牛頭末半兩　陳皮去白秤半兩

右爲極細末醋糊丸桐子大米飲生薑湯下二十丸

煮黃丸　治前症甚則兩脇虛脹

雄黃一兩研　巴豆半兩去皮心膜研如泥入雄黃再研勻

右二味入白麪二兩同和研勻滴水丸桐子大滾漿內十二丸煮熟漉入冷漿令沈每一時辰浸藥冷漿下一丸凡盡十二時也不必盡劑以利爲度否則再服又治脇下痃癖痛如神

瓜蒂散　治大實大滿氣上衝上部有脈下部無脈塡塞悶亂者當吐之

瓜蒂一分　赤小豆一分

右爲極細末溫水少許調一錢匕以吐爲度如傷之太重備急丸下之此急劑也經云其下者引而竭之此之謂也

備急丸

乾薑。一兩。生　大黃。一兩。生

巴豆。半兩。去心膜。研泥。攤新瓦去油取霜。

右細末。煉蜜丸。桐子大。温水下三二丸。無時。以利爲度。以意消息。漸加。

金露丸　治時疾內傷。心下痞。氣不降。米不化。

大黃。一兩。　枳實。半兩。炒　桔梗。二兩。　牽牛。頭末。一分。

右細末。薑糊丸。餅亦得。桐子大。温水下二三十丸。常服減半。內傷。戊火已衰。不能制物。寒藥太多。固非所宜。故以温劑主之。

枳朮丸　本仲景湯也。易老改丸。

治老幼虛弱。食不消。藏府耎。

枳實。三分。麩炒黃色。　白朮。一兩。

右細末。荷葉裹燒飯爲丸。或薑浸餅丸亦得。桐子大。米飲下三二十丸。食後。小兒丸小。

海藏云。潔古既有三陰可下之法也。必有三陰可補之法。予欲舉此內傷三陰可補之劑。未見仲景藥時。

人皆不言三陰。既舉仲景藥分而三之。人皆得知有三陰也。古人曷嘗不盡。今人但未之讀而未之知。而不能言耳。

海藏老人內傷三陰例

若飲冷內傷。雖先損胃。未知色脈。各在何經。若面青黑。脈浮沈不一。弦而弱者。傷在厥陰也。若面紅赤。脈浮沈不一。細而微者。傷在少陰也。若面黃潔。脈浮沈不一。緩而遲者。傷在太陰也。若面青或黑。或青黑俱見。脈浮沈不一。弦而弱。傷在厥陰肝之經也。

當歸四逆湯

當歸。　桂。　芍藥。　細辛。各一兩。　通艸。　甘艸。各六錢三字。

右剉麻豆大。每秤三錢。水一盞半。棗一二枚。煎至七分。去滓。溫服。

若其人病內有久寒者。宜當歸四逆湯內加吳茱萸生薑湯主之。

當歸四逆湯加吳茱萸生薑湯

當歸。一兩。　桂。一兩。　芍藥。一兩。　細辛。一兩。　大棗。八箇。　甘艸。　通艸。各六錢三字。

吳茱萸。七合湯漫洗。　生薑。二兩半。

右剉如麻豆大。每服秤三錢。水一盞半。煮至八分。去滓。温服。日三。仲景法。一劑分五服。清酒煎

吳茱萸湯

吳茱萸。一兩半。湯洗三次　人參。三分。

生薑。一兩半。　大棗。三箇。

右剉如麻豆大。以水二大盞半。煮取七分。去滓。分二服。若急者。陰毒甘艸湯、白朮散、附子散、正陽散、肉桂散、回陽丹、返陰丹。至于陰盛格陽。霹靂散。火餤散。隨經部分選用之。

傷在少陰

若面紅或赤。或紅赤。俱見脈浮沈不一。細而微者。傷在少陰。腎之經也。

通脈四逆湯又方甘艸炙六錢二字半。

甘艸。二兩。炙　附子。一兩。生用。去皮破八片。　乾薑。一兩。炮

面赤者。加連鬚葱白九寸。腹中痛者。去葱白加白芍藥二兩。嘔者。加生薑二兩。咽痛者。去芍藥加桔梗一兩。利止脈不出者。去桔梗加人參二兩。右剉如麻豆大。每服秤三錢。水一盞半。煮至七分。去滓。温服。未差。若急。更作一劑。其脈續續有力者愈。無力者不愈。

四逆湯　上三味是也。

傷在太陽。

若面黃或潔。或黃潔俱見。脈浮沈不一。緩而遲者。傷在太陰。脾之經也。

理中丸

人參。一兩。腹痛者倍之。　甘艸。炙。　白朮。

乾薑。各一兩。

右細末。煉蜜和丸。雞子黃大。以湯數合。和丸研碎溫服之。日三夜二。腹中未熱。益至三四丸。煎熱粥飲投之。微溫覆。勿揭衣。丸不及湯。

海藏云。大便結者宜丸。大便耎者宜湯。仲景云。無陽、陰強、大便鞕者不可下。下之則清穀腹滿。已上三經脈皆云浮沈不一者。以其皆似孤亡之體也。又云。日三夜二。讀之極無味。然子細思之。利害非輕。恐人不識。故有陰陽寒熱。各從類生一條。

陰陽寒熱各從類生服藥同象

假令附子與大黃合而服之。晝服則陽藥成功多于陰藥。夜服則陰藥成功多于陽藥。是從其類也。況人

之疾。獨不然乎。若病陽症。晝則增劇。夜則少寧。若病陰症。晝則少寧。夜則增劇。是人之陰陽寒熱。從天地之行陰行陽也。寒熱之化。以此隨之。故前人治陰證用陽藥。續于夜半之後者。所以却類化之陰。而接身與子所生之陽也。通玄類證云。小建中湯後亦舉日三夜二。及尺脈不至者加黃耆。

予嘗云。大便耎者宜湯。大便結者宜丸。以丸蜜潤也。仲景治霍亂吐下。脾溼大勝而用丸何也。答曰。以溼言之。豈有潤之之理。此正溼已太過。津液極亡。所以轉筋也。筋得血而養。故能屈伸下利。既多亡陰失血。反成枯燥。燥則所以不能屈伸也。故溼劑以潤之。只用丸也。與婦人血崩過極不止而用四物湯潤劑同意。十劑之法。要當謹察。

理中湯

人參一兩。　乾薑炮。　甘艸炙。　白朮各二兩。

腹痛者。加人參一兩。寒者、加乾薑一兩半。渴欲得水者、加白朮一兩半。臍上築者、腎氣動也。去朮加桂四兩。吐多者、去朮加生薑三兩。下多者、還用朮。悸者、加茯苓二兩。或四肢拘急腹痛者、或腹滿下利轉筋者、去朮加附子一枚。生用。

右剉如麻豆大。每秤三錢。水一盞半。煮至七分。去滓。溫服。日三。

海藏云。理中湯加減八法。並無寒藥。吐利後有表者表之。汗出厥者溫之。既吐且利。小便復利。大汗出。內

寒外熱者亦温之。至于吐下後汗出不解。厥逆脈欲絕者。四逆主之。以是知此候無陽證。皆陰證也。

仲景人參桂枝湯、理中湯加桂枝。太陽未除。下之成協熱利。心下痞。表裏不解者。活人此理中湯內加青陳皮名治中湯。治胸膈病。許學士改活人方作補脾丸。治勞則補子。如子富而父不貧。不特虛則補其母也。

已上三證。若有外感與內證。飲冷極者宜五積散。

伊尹湯液論例

海藏曰。皇甫先生云。仲景廣湯液爲十卷。文潞公云。仲景爲羣方之祖。朱奉議云。仲景瀉心湯比古湯液則少黃芩。後人脫落之。許學士亦云。伊尹湯液論大柴胡湯八味。今監本無大黃。只是七味。亦爲脫落之也。以是知仲景方皆湯液也。

四順散、理中湯、四逆湯、通脈四逆湯、朮附湯、薑附湯、眞武湯、白通、俱見仲景條下。

其餘雜見諸方。凡稱仲景者皆是。

扁鵲仲景例

生氣通天霧露說。在神朮六氣加減後。

扁鵲云。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欲甚。洪大者煩滿。沈細者腹中痛。滑者傷熱。濇者中霧露。

仲景云從霜降以後至春分已前凡有觸冒霜露體中寒邪而病者皆謂之傷寒也

海藏云霜露霧露久雨清溼之氣山嵐障氣等皆謂之清邪也有單衣而感于外者有空腹而感于內者有單衣空腹而內外俱感者所稟輕重不一在人本氣虛實之所得耳豈特內寒飲冷誤服涼藥而獨得陰證哉重而不可治者以其虛人內已伏陰外又感寒內外俱病所以不可治也

仲景陰證例

仲景緊脈俱見許學士條下

又云寸口脈陰陽俱緊者法當清邪中于上焦濁邪中于下焦清邪中于上名曰潔也濁邪中于下名曰渾也陰中于邪必內慄也表氣微虛裏氣不守故使邪中于陰也陽中于邪必發熱頭痛項強頸攣腰痛脛酸所謂中霧露之氣故曰清邪中上濁邪中下陰氣爲慄足膝逆冷便溺妄出表氣微虛裏氣微急三焦相溷內外不通上焦怫鬱藏氣相熏口爛食齦也中焦不治胃氣上衝脾氣不轉胃中爲濁榮衞不通血凝不流若衝氣前通者小便赤大便赤黃與熱相搏因熱作使游于經絡出入藏府熱氣所遏則爲癰膿若陰氣前通者陽氣厥微陰無所使客氣內入嘔而出之聲嘔咽塞寒厥相逐爲熱所擁血自下狀如豚肝陰陽俱厥脾氣孤弱五液注下下焦不闔清便下重令便數難臍腹湫痛命將難痊

吳茱萸湯

食穀欲嘔。屬陽明也。吳茱萸湯主之。得湯反劇者。屬上焦也。治上焦。少陰吐利。手足厥逆冷。煩躁欲死者。吳茱萸湯主之。　厥陰乾嘔吐涎沫者。頭痛極甚。吳茱萸湯主之。

四逆湯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藏寒故也。宜服四逆輩。太陰手足自溫。脈浮者桂枝湯。　脈浮而遲。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四逆湯主之。屬少陰。　飲食入口則吐。心中溫溫欲吐。復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脈弦遲者。此胃中實。不可下也。當吐之。若膈上有寒飲乾嘔者。不可吐也。當溫之。宜四逆湯主之。　少陰病脈沈者。急溫之。宜四逆湯。　大汗。若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大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惡寒者。四逆湯主之。　下利腹脹。滿身疼痛者。先溫裏乃攻表。溫裏宜四逆湯。攻表宜桂枝湯。　嘔而脈弱。小便復利。身有微熱。見厥者難治。宜四逆湯主之。屬厥陰。　吐利汗出。發熱惡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四逆湯主之。　吐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微欲絕者。四逆湯主之。　病發熱頭痛。身體不疼痛。當救裏。宜四逆湯主之。

通脈四逆湯

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微欲絕。身反不惡寒。其人面色赤。或腹痛。或乾嘔。或咽痛。或利止脈不出。通脈四逆湯主之。　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汗出而厥者。通脈四逆湯主之。此屬厥陰。

當歸四逆湯

手足厥寒。脈細欲絕者。當歸四逆湯主之。

白通湯

少陰病。下利脈微者。白通湯主之。

白通加豬膽汁湯

少陰病下利。脈微與白通湯。利不止。厥逆無脈。乾嘔煩者。白通加豬膽汁湯主之。服湯脈暴出者死。微續者生。

眞武湯

太陽病發汗出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眩。身瞤動。振振欲擗地者。眞武湯主之。　少陰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沈重疼痛。自下利者爲有水氣。其人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嘔者。眞武湯主之。

小建中湯

傷寒陽脈濇。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先與小建中湯服之。　傷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煩者。小建中湯主之。

理中湯

胸脾心下痞鬲。氣結胸滿。脅下逆氣搶心。理中湯主之。　治脾胃不和。中寒上衝。胸脇逆滿。心腹疞痛。痰逆惡心。或時嘔吐。心下虛痞。隔塞不通。飲食減少。短氣羸瘦。溫中逐水。止汗去溼。　又治腸胃冷溼。泄瀉注下。水穀不分。腹中雷鳴。及傷寒時氣。及裏寒外熱。霍亂吐利。手足厥冷。胸脾心痛逆氣。並皆治之。　有寒者加附子。胸脾脇下妨悶者。加枳實半兩。茯苓半兩。　此方自晉宋已後。至唐名醫。治心腹病者。無有不用此湯。或作丸隨證加減。各有其法。

理中丸

霍亂頭痛發熱。熱多欲飲水。五苓散主之。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　大病差後。喜睡。久不了了。胸中有寒。當以丸藥溫之。宜理中丸。

桂枝附子湯

傷寒八九日。風溼相搏。身體疼痛。不能自轉側。不嘔不渴。脈浮虛而濇者。桂子附子湯主之。

附子湯

少陰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附子湯主之。　少陰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沈者。

朮附湯主之。

朮附湯

傷寒八九日。風溼相搏。身體疼煩。不能自轉側。不嘔不渴。脈浮虛而濇。桂枝附子湯。若其人大便堅。小便自利。朮附湯主之。

薑附湯

若下之後復發汗。晝日煩躁。不得眠。夜而安靜。不嘔不渴。無表證。脈沈微。身無大熱者。薑附湯主之。

海藏云。若自汗者朮附湯。若無汗。薑附湯。

茯苓四逆湯

發汗若下之。病仍不解。煩躁者。茯苓四逆湯主之。

易老法霍亂吐瀉　足陽明總攝六經

大抵仲景藥爲主。理中湯、理中丸、五苓散、建中湯、平胃散、四君子湯之類。

假令胃與太陽經併。脈浮者。于前所用藥內加。

自汗者加桂枝。　無汗者加麻黃。以其有頭項肢節痛故也。

假令胃與少陽經併。脈弦者。于前所用藥內加柴胡乾木瓜。以其脅下痛故也。

假令胃與陽明本併。脈實者。于前所用藥內加大黃。以其吐瀉後大小便不通故也。

假令胃與太陰經併。脈沈細者。于前所用藥內加芍藥乾薑。以其腹痛體重故也。

假令胃與少陰本併。脈沈遲者。于前所用藥內加薑、附。以其四肢拘攣身寒故也。

假令胃與厥陰本併。脈微緩者。于前所用藥內加薑、附、當歸、吳茱萸。以其四肢厥逆冷故也。　厥陰本藥。吳茱萸湯、當歸四逆湯皆是。

霍亂與少陰寒熱同候

海藏云。霍亂頭痛發熱。其邪自風寒而來。中焦爲寒熱相半之分。邪稍高者居陽分。則爲熱。熱多飲水者。五苓散以散之。邪稍下者居陰分。則爲寒。寒多不飲水者。理中丸以溫之。所以同少陰入裏。與手經接爲熱。大承氣湯下之。與足經接爲寒。四逆湯溫之。

叔和陰脈例

海藏云。仲景陰脈。皆叔和次之。藥具見仲景本經條下。

按之似有舉還無。氣滿三焦藏府虛冷。氣不調。三部壅通。腸建胃始能除。　右沈脈。

濇脈。關前胃氣幷。當關血散不能停。尺部如斯逢逆冷。體寒臍下作雷鳴。　右濇脈。

關前弱脈陽道虛。關中有此氣多疏。若在尺中陰氣絕。痠疼引變上皮膚。　右弱脈。

寸口脈緊一條弦。胸中急痛狀繩牽。關中有弦寒在胃。下焦停水滿丹田。　右弦脈。

微脈關前氣上侵。當關鬱結氣排心。尺部見之臍下積。身寒飲水卽呻吟。　右微脈。

陰毒傷寒身體重。背強。眼痛不堪任。小腹痛急口青黑。毒氣衝心轉不禁。四肢逆冷唯思吐。咽喉不利。脈細沈。若能速灸臍輪下。六日看過見喜深。　臍下五穴。並見宜灸條下。

活人陰脈例

太陰、少陰、厥陰、皆屬陰證也。太陰者、脾也。少陰者、腎也。厥陰者、肝也。

何謂太陰證。太陰脾之經。主胸膈脹。甲乙經云。邪生于陽者。得之風雨寒暑。邪中于陰者。得之飲食居處。陰陽喜怒。又曰。賊風虛邪者陽受之。飲食不節。起居不時者陰受之。陽受之則入府。陰受之則入藏。入六府則身熱不時。臥爲喘呼。入五藏則膨滿閉塞。下爲飧泄。久爲腸澼。

何謂少陰證。少陰腎之經。主脈微細。心煩但欲寐。或自利而渴。經云。一二日少陰病者。何也。謂初中病時。湊理寒。使入陰經。不經三陽也。

傷寒雖是三陰三陽。大抵發于陽則太陽也。發于陰則少陰也。此二經爲表裏。其受病最爲多。陽明太陰受病頗稀。至于少陽厥陰。肝膽之經。又加少焉。凡病一日至十二三日。太陽證不罷者。但治太陽。有初得病便見去聲少陰證者。直攻少陰。亦不必先自巨陽。次傳而至。

蓋寒氣入太陽。卽發熱而惡寒。入陰經。只惡寒而不發熱也。三陰中寒。微則理中湯。稍厥或中寒下利。卽乾薑甘草湯。

手足指頭微冷寒謂之清。音去聲　此未消喫四逆。蓋疾輕故也。只可服理中乾薑之類。大段重者用四逆湯。無脈者用通脈四逆湯也。

何謂厥陰。厥陰肝之經。主消渴。氣上衝。心中疼熱。飢不欲食。食則吐蚘。下之則利不止也。若陰氣獨盛。陽氣暴絕。則爲陰毒。其證四肢逆冷。臍腹築痛。身如被杖。脈沈疾。或吐利。當急救。可灸臍下。服以辛熱之藥。令陽氣復而大汗解矣。古人云。辛甘發散爲陽。謂桂枝、甘草、乾薑、附子之類。能復其陽氣也。微則用辛甘。甚則用辛苦熱。陰極發躁。陰證似陽也。學者當以脈別之。

問手足逆冷。臍腹築痛。咽喉疼。嘔吐下利。身體如被杖。或冷汗煩渴。脈細欲絕者。何也

此名陰毒也。陰毒之爲病。初得病手足冷。背強咽痛。歷粥不下。毒氣攻心。心腹痛。短氣。四肢厥逆。嘔吐下利。體如被杖。宜服陰毒甘草湯、白朮散、附子散、正陽散、肉桂散、回陽丹、返陰丹、天雄散、正元散、退陰散之類。可選用之。大抵陰毒本因腎氣虛寒。或因冷物傷脾。外傷風寒。內既伏陰。外又感寒。或先外寒而內伏陰。內外皆陰。則陽氣不守。遂發頭痛腰重。腹痛。眼睛疼。身體倦怠。四肢逆冷。額上手背冷汗不止。或多煩渴。精神恍惚。如有所失。三二日間或可起行。不甚嚴重。胗之則六脈俱沈細而疾。尺部短小。寸口或大。陽證六脈俱浮大。或沈取之。大而不甚疾者。非陰證也。大抵陽毒傷寒。其脈多弦而洪數。陰毒傷寒。其脈沈細而弦疾。不可不知也。

若誤服涼藥。則渴轉甚。躁轉急。有此病證者。更須急服辛熱之藥。一日或二日便安。若陰毒漸深。其候沈重。四肢逆冷。腹痛轉甚。或咽喉不利。心下脹滿結硬。躁渴虛汗不止。

右此一條服涼藥躁渴轉甚。當服熱藥可也。

陽盛則身熱而無汗。陰盛則身冷而有汗。岐伯云。陽勝則身熱。腠理閉。喘麤。爲之俛仰。汗不出而熱。陰勝則身寒。汗出身常清數。躁而寒。寒則厥。清即冷也。

右此岐伯說陰躁之原。

或時鄭聲。指甲面色青黑。六脈沈細而疾。一息七至已來。有此證者。速于氣海或關元二穴。灸三二百壯。以手足溫和爲效。仍兼服正陽散、回陽丹、天雄散、白朮散。內外通。遂令陽氣復而大汗解矣。

陰毒盛而陽氣暴絕。則爲陰毒。若陽獨盛而陰氣暴絕。則爲陽毒。大凡陰陽離絕。非大汗不能復正氣也。

陰陽則夫婦也。各得中則和。若偏勝則各專以權。至于極。繼之以離矣。藥石以攻邪。邪去正復。是猶鞭撻以教而欲並生也。

若陰毒已深。疾勢困重。六脈附骨。取之方有。按之卽無。一息八至已上。或不可數。至此則藥餌難爲攻矣。但于臍中用蔥熨法。或灼艾三五百壯已來。手足不溫者。不可治也。如手足得溫。更服熱藥以助之。若陰

氣陽氣來。即漸減熱藥而調治之。

若陽氣乍復。往往却煩躁。愼不可投涼藥。煩躁甚者。再與返陰丹。即定。常須識此。勿令誤也。

問胸膈不快。膜滿閉塞。脣青手足冷。脈沈細。少情緒。或腹痛者。何也。

此名太陰也。近人多不識陰證。才見胸膈不快。便投食藥。非其治也。大抵陰證者。由冷物傷脾胃。陰經受之也。主胸膈膜滿。面色及脣皆無色澤。手足逆冷。脈沈細。少情緒。亦不因嗜欲。但內傷冷物。或損動胃氣。遂成陰證。復投巴豆之類。胸膈愈不快。或吐而利。經一二日遂致不救。蓋不知寒中太陰脾之經也。

右膈不快。不可用食藥。下之則成痞。

海藏云。陰證胸膈不快。此無病形也。若投巴豆之藥。即取有形病也。故輕則轉痞。重則成勞。尤重則一二日遂成不救也。故活人本經云。丸子巴豆。乃攻食積耳。

問萬一飲食不節。胸膈不快。寒中陰經。何法以治。

答曰。急則理中湯加青陳皮。剉如麻豆大。服一二劑。胸膈即快。枳實理中丸、五積散尤良。

五積散一句。是兼表也。或元有表證。或自內而之外。傳至極高之分。則宜是藥。若無表則不宜用此也。用理中法足矣。

問。脈微細。欲吐不吐。心煩但欲寐。六七日自利而渴者。何也。

此名少陰也。少陰之爲病。欲吐不吐。心煩但欲寐。六七日自利而渴者。虛也。故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陰病形悉具矣。小便色白者。以下焦虛有寒。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四逆湯主之。

舉陽證　少陰證口燥舌乾而渴者。須急下之。不可緩也。宜大承氣湯主之。　若脈沈而遲者須溫之。四逆湯主之。蓋以口燥舌乾而渴者知其熱。脈沈而遲者別其寒也。

少陰病屬腎。古人謂之腎傷寒也。腎傷寒口燥舌乾而渴。固常急下。大抵腎傷寒亦多表裏無熱。但若煩憒默而極。不欲見光明。有時腹痛。其脈沈細。舊用四逆湯。古人恐其熱。不敢遽用。云腎病而體猶有熱者。可服黃連龍骨湯。若已十餘日。下利水止。手足徹冷。乃無熱候。可服增損四順散。

右此一條。雖有腎病。而體猶有熱一句。亦當以久暫察之。不可乍見便以爲身熱也。

不用四逆用黃連。及手足冷却用四順。亦不甚的當。

舉陽證　少陰病。若惡寒而倦。時時自煩。不欲厚衣者。大柴胡下之。　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沈者。麻黃附子細辛湯微汗之。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常見少陰無陽證者。亦須微發汗。宜麻黃附子甘草湯。此學者不可不知也。

問身微熱煩躁。面赤脈沈而微者何也。

此名陰證似陽也。陰發躁。熱發厥。物極則反也。大率以脈別之爲准。諸數爲熱。諸遲爲寒。無如此最爲驗

也。

右此一句。可以爲世法。

假令身體微熱。煩躁面赤。其脈沈而微者。皆陰證也。身微熱者。裏寒故也。煩躁者。陰盛故也。面戴陽者。下虛故也。治者不看脈。以虛陽煩躁。誤以爲實熱。反與涼藥。則氣消成大病矣。外臺祕要云。陰盛發躁。欲坐井中。宜以熱藥治之。仲景少陰證面赤者。四逆加蔥白主之。

右外熱內寒。煩躁。不可用涼藥。

問。身冷。脈細沈疾。煩躁而不飲水者。何也。

此名陰盛格陽也。傷寒陰盛格陽者。病人身冷。脈細沈疾。煩躁而不飲者是也。若欲引飲者非也。不欲飲水者。宜服霹靂散。須臾躁止得睡。汗出卽差。此藥通散寒氣。然後熱氣上行。汗出乃愈。火焰散、丹砂丸並主之。

問身體重少氣。陰腫入裏。腹內絞痛。熱上衝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婦人則裏急。腰胯連腹內痛者。何也。

此名陰陽易也。傷寒病新差。陰陽氣未和。因合房室。則令人陰腫。入腹絞痛。婦人則裏急。腰胯連腹痛。名爲陰陽易也。其男子病新差。未平復而婦人與之交接得病。名曰陽易。其婦人病新差。未平復男子與之

交接得病。名曰陰易。若二男二女。並不相易。所以呼爲易者。陰陽相感動甚。毒疫着人。如換易然。其病狀身體熱衝胸。頭重不能舉。眼中生花。四肢拘急。小腹絞痛。手足拳則皆死。其亦有不卽死者。病若小腹裏急。熱上衝胸。頭重不欲舉。百節解離。經脈緩弱。血氣虛。骨髓竭。便翕翕氣力轉小。著牀而不能搖動。起止仰人。或引歲月不死。燒褌散、猳鼠糞湯、竹皮湯、乾薑湯、青竹茹湯、當歸白朮湯、可選用之。

孫兆口訣。治陰盛隔陽傷寒。其人必躁熱。不欲飲水者。宜服霹靂散。

附子一枚。燒灰存性。爲末。蜜水調下。爲一服。而愈。此逼散寒氣。然後熱氣上行。而汗出乃愈。

陰毒甘艸湯

治傷寒時氣。初得病一二日。便結成陰毒。或服藥後六七日已上至十日。變成陰毒。身重背強。腹中絞痛。咽喉不利。毒氣攻心。心下堅強。氣短不得息。嘔逆。脣青面黑。四肢厥冷。其脈沈細而疾。仲景云。陰毒三候。身如被杖。咽喉痛。五六日可治。至七日不可治也。

甘艸。炙。　升麻。　當歸。各二分。　雄黃。一分。　蜀椒。一分。去目。　鼈甲。一兩半。醋炙。　桂枝。二分。

右㕮咀。每服五錢。水一盞半。煎至八分。去滓。服。如人行地五里。須臾進一服。溫覆取汗。毒當從汗出。汗出卽愈。若未作。再服。

右此一條舉仲景言。至七日不可治。有別說。

問。活人陰毒甘艸湯。舉仲景云。陰毒三候。五六日可治。至七日不可治者。何也。

答曰。假令內傷冷物。中焦不和。或顯少陰。或顯厥陰。二脈無定。內陰之極。陽氣逆而上行。至陽明則多錯語。至太陽頭復微痛。至少陽寒熱間作。卽非少陽外感正病也。然此經雖有寒熱。其實脾先受之。卯酉之間。土居其中。是通膽肺故如是也。內陽之外。至此欲竭。所以至七日不可治也。陰證舌縮者。知心火絕也。則神去矣。又云。失神者亡。若陽證舌縮者。知少陰無水也。　外感傳六經。當先表而後下。內感傳三陰。則止治三陰。藥內增損加減。不復再用涼藥也。　內陽之外。不必次第傳徧。三陽但至一經。却便至極高之分。所以七日不可治也。總六經俱盡之意。所以不必次第傳徧三陽也。

海藏云。惟附子散明注陰毒脣青面黑。正陽散明注陰毒面青舌黑。二證別無伏陽。故藥味皆溫熱辛甘而無苦寒也。

附子散　治陰毒傷寒。脣青面黑。身背強。四肢冷。

附子。三分。炮。裂。去皮臍。　桂心。半兩。　當歸。半兩。剉。炒。　半夏。一分。薑製。

乾薑。一分。炮。　白朮。半兩。

右件爲細末。每服二三錢。水一中盞。生薑半錢。煎至六分。去滓。不計時候熱服。衣覆取汗。如人行地十

里未汗。再服。

正陽散　治陰毒傷寒。面青。張口氣出。心下鞕。身不熱只額上有汗。煩渴不止。舌黑多睡。四肢俱冷，

附子。一枚。炮。裂去皮臍。　皁莢。一挺。醋炙。去皮弦子。　乾薑。一分。

甘艸。一分。炙。　麝香。一錢。另研。

右細末。每服一錢。水一中盞。煎至五分。不計時候。和滓熱服。

霹靂散　治陰盛隔陽。煩躁不飲水。

附子。一枚。半兩者。炮熟取出。用冷灰焙之。細研入眞臘茶一大錢和勻。

分作二服。水一盞。煎至六分。臨熟入蜜半匙。放温或冷服之。須臾躁止得睡。汗出卽差。

火焰散　治傷寒惡候。

舶上硫黃。　附子。去皮。生用。　新臘茶。各一兩。

右爲細末。先將好酒一升，調藥分大新椀口中。于火上攤蕩令乾。合于瓦上。每一椀下燒艾熟一拳大。以瓦搘起。無令火著。直至煙盡。冷卽刮取。却細研入藝合盛。每服二錢。酒一盞。共煎七分。有火焰起勿

訝。傷寒陰毒者。四肢冷。脈沈細。或吐或瀉。五心躁煩。胸中結鞕或轉作。伏陽在內。湯水不下。或無脈。先喫一服。如吐。却更進一服。服後心中熱。其病已差。下至藏府。中表未解者。渾身壯熱。脈氣洪。大宜用發表藥。或表解者。更不發熱。便得眠睡。渾身有汗。方可用下。胸膈行藏府藥。漸用調和脾胃補治元氣湯散。如服此藥三二服不應者。不可治也。

海藏云。表後既解。不發熱。得睡。身有汗。方可用下藏府藥。此一句利害非輕。若稍少有痞結。亦當求脈之虛實。而下膈行藏府。脈實則可。脈虛只宜和脾胃補元氣。下文云。二藥不應。猶不可治。可以妄下行藏府乎。用者宜詳。

仲景、傷寒脈浮。自汗出。小便數。心煩微寒。腳攣急。與桂枝湯。欲攻表。誤也。得之便厥。咽中乾。燥煩吐逆。作甘艸乾薑湯與之。以復其陽。若厥愈足溫者。更作芍藥甘艸湯與之。其腳卽伸。若胃氣不和。譫語者。少與調胃承氣湯。

右此一條先溫後下。不可輕用。內別有消息。

丹砂丸　治傷寒陰陽二毒相伏。危惡形證。

舶上硫黃。　水銀。　太陰石。　太陽石。　元精石。各一兩。　硝石。半兩。

右件藥末。先用無油銚子。以文武火炒。下諸藥末。令勻如灰色。研細如粉麪。生薑自然汁浸。餅丸。蒸

豆大。每服五丸。龍腦、牛黃、生薑、蜜水下。壓躁也。若陽毒棗湯下。陰毒桂湯下。愼不得于屋底炒。

海藏云。此丸爲陰陽二毒相伏匿。故用腦子牛黃蜜水調下。若明見只是陰證。別無伏陽。不宜用此下之。若有伏陽。當以仲景翕奄沈脈法責之。在許學士破陰丹條下。　叔和云。短脈陰中有伏陽。

肉桂散　治傷寒服冷藥過度。心腹脹滿。四肢逆冷。居沈不識人。變爲陰毒惡證。

肉桂。三分。　赤芍藥。一兩。　陳皮。一兩。　前胡。一兩。
附子。一兩。炮。　當歸。一兩。　白朮。三分。　吳茱萸。半兩。洗。炒。
木香。三分。　厚朴。三分。製。　良薑。三分。　人參。一兩。

右麤末。每服五錢。水一中盞。棗三枚。煎至六分。去滓。不拘時候。稍熱服。

右此一條。以其先是陽證。爲服涼藥過多。變爲陰毒。故內有前胡一味。知少陽不止。乃用藥之過也。與瀉心湯加附子相似。

回陽丹　治陰毒傷寒。面青。手足逆冷。心腹氣脹。脈沈細。

硫黃。半兩。研。　木香。半兩。　蓽澄茄。半兩。　附子。半兩。製。
乾薑。一分。　乾蝎。半兩。炒。　吳茱萸。半兩。湯洗。炒。

右細末。酒煮糊爲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生薑湯下。頻服。復以熱酒一盞投之。以衣蓋取汗。

返陰丹　治陰毒傷寒心神煩躁。頭痛。四肢逆冷。

硫黃。三兩。　太陰玄精石。　消石。各二兩。

附子。半兩。炮。　乾薑。半兩。　桂心。半兩。

右件藥。用生鐵銚鋪玄精石末一半。次鋪消石一半。中間下硫黃末。著消石蓋硫黃。都以玄精蓋上訖。用小盞合著。以三斤炭末燒令得所。勿令煙出。直俟冷取出。細研如麪。後三味搗羅爲末。與前藥同研令勻。輭飯和丸。桐子大。每服十五丸。艾湯下。頻服。汗出爲度。重則加三十丸。此方甚驗。喘促吐逆者。入口便止。

右此一條。與丹砂丸中藥味相似。當從陰陽二毒相伏匿法用之。

天雄散　治陰毒傷寒。身重背強。腹中疞痛。咽喉不利。毒氣攻心。心下堅強。短氣嘔逆。脣青面黑。四肢厥逆。其脈沈細而疾。

天雄。一兩。炮。去皮臍。　麻黃。半兩。去根節。

肉桂。一兩。　當歸。半兩。

川椒。一分。去目炒。　白朮。半兩。

生薑。二錢。　半夏。半兩。洗。

厚朴。一兩。去皮薑製。　陳皮。一錢。去白。

右麤末。每服五錢。水一盞。入生薑半錢。棗三枚。煎至五分。去滓。無時。稍熱服。如人行十里。未汗再服。

白朮散　治陰毒傷寒。心間煩躁。四肢逆冷。

川烏頭。一兩。炮。去皮臍。　桔梗。一兩。　附子。一兩。炮。　白朮。一兩。

細辛。一兩。去苗。　乾薑。半兩。炮。

右細末。每服一錢。水一中盞。煎至六分。稍熱服。和滓。無時。

海藏云。仲景白通湯、通脈四逆湯用猪膽汁苦寒。人溺鹹寒。成無己云。所以去格拒之寒也。孫兆霹靂散用蜜水。活人霹靂散、火焰散用臘茶。返陰丹用消石。許學士正元散用大黃。此數法與白通湯、通脈四逆湯用猪膽汁、人溺同意。皆所以去格拒之寒氣也。已上諸熱藥等。或用麻黃。或用升麻。或用前胡。皆所以隨經而用之也。明湯液善加減者。要當識此。

許學士陰脈例

始得陰毒候　陰毒本因腎氣虛寒。因慾事或食冷物。而後傷風。內既伏陰。外又傷寒。或先感外寒而後伏陰。內外皆陰。則陽氣不守。遂發頭痛腰重。眼睛疼。身體倦怠。而甚熱。四肢厥逆冷。額上及手背冷汗不止。或多煩渴。精神恍惚。如有所失。三二日間或可起行。不甚覺重。診之則六脈沈細而疾。尺部短小。寸口或大。六脈俱浮大。或沈取之大而不甚疾者。非陰證也。若服涼藥。則渴轉甚。躁轉急。有此病證者。急服還陽退陰之藥。卽安。惟補虛和

氣而已。宜服正元散、退陰散、五勝散、陰證不宜發汗。如氣正脈大。身熱而未差。用藥發汗無妨。

陰毒漸深候　或寸口小而尺脈微大亦同。積陰感于下。則微陽消于上。故其候沈重。四肢逆冷。腹痛轉甚。或咽喉不利。或心下脹滿。結鞕躁渴。虛汗不止。或時狂言。爪甲面色青黑。六脈沈細而一息七至以來。有此證者。速宜于氣海或關元二穴灸三二百壯。以手足和煖爲效。仍服金液丹、來復丹、玉女散、還陽散、退陰散之類。隨證選用之。

陰毒沈困候　沈困之候。與前漸深之候皆同。而更加困重。六脈附骨取之方有。按之卽無。一息八至以上。或不可數。至此則藥餌難爲功矣。但于臍中灼艾半棗大三二百壯以來。手足不和煖。不可治也。偶復和煖。則以硫黃及熱藥助之。若陰氣散。陽氣來。漸減熱藥而和治之。以取差也。

正元散　治傷寒始覺吹凍著四肢頭目百節疼痛。急煎此服。如人行五里再服。或連三服。汗出立差。若患陰毒傷寒。入退陰散半錢同煎。或傷冷傷食。頭昏氣滿。及心腹諸疾。服之無有不效。

麻黃　陳皮　大黃　甘艸　乾薑　肉桂　白芍藥　附子　半夏　吳茱萸　已上皆可製者製之。各等分。

右麻黃加一半。茱萸減一半。同爲末。每服一大錢。水一盞。生薑五片。棗一枚。煎至七分。熱呷出汗。以衣被覆蓋。汗出候乾。解去衣。如是陰毒。不可用麻黃出汗。

元陽丹

烏頭乾薑等分。並生用。酒麪糊丸。桐子大。每用十丸。生薑湯下。食前。治氣痛。亦治陰毒。

退陰散　治陰毒傷寒。手足逆冷。脈沈細。頭痛腰重。連三服。小小傷冷每服一字。入正元散同煎。入鹽一捻。陰毒證。欬逆。煎一服。細細熱呷之便止。

川烏頭。　乾薑等分。

右爲麤末。炒令轉色。放冷。爲細末。每服一錢。水一盞。鹽一捻。煎半盞。去滓。溫服。

五勝散　治傷寒頭痛壯熱。骨節疼痛。昏沈困倦。欬嗽鼻塞。不思飲食。兼治傷寒夾冷氣。慢陰毒。

甘艸。　五味子。　石膏各一兩。　乾薑三兩半。　白朮一兩半。

右爲末。每服二錢。水一盞。入鹽少許。煎七分。通口服。如冷氣相夾。入薑棗煎。若治陰毒。入艾葉少許同煎。

玉女散　治陰毒。氣攻上腹痛。四肢逆冷惡候。

川烏頭。去皮臍。　冷水浸七日後。薄切。曝乾。紙袋盛。遇有患者。取爲細末一大錢。鹽一小錢。水一盞半。煎至七分。通口服。壓下陰毒。所便後如猪血相似。未已、良久再服之。

運陽散　治陰毒面色青。四肢逆冷。心躁腹痛。

硫黃爲末。右用新汲水調二錢。良久。或寒一起。或熱一起。便看緊慢。汗出差。

辨少陰緊脈證

有人患傷寒六七日。心煩昏睡。多吐。小便白色。自汗。予診之。寸口尺中俱緊。予曰。寒中少陰之經。是以脈緊。仲景云。病人脈緊而汗出者。亡陽也。屬少陰。法當咽痛而復下利。蓋謂此也。或曰。脈緊屬七表。仲景緊脈屬少陰。緊脈屬陽邪。屬陰邪。予曰。仲景脈寸口俱緊者。淸邪中于上焦。濁邪中于下焦。又云。陰陽俱緊者。口中氣出。脣口乾燥。倦臥足冷。鼻中涕出。舌上滑胎。勿妄治也。又云。緊則爲寒。又云。諸緊爲寒。又云。或難曰。緊脈從何而來。師曰。假令已汗若吐。以肺裏寒。故令脈緊。假令欬坐飲冷水。故令脈緊。假令下利胃虛。故令脈緊。又曰。寸口脈微。(尺脈微)尺脈緊。其人虛損多汗。由是觀之。則是寒邪之氣入人經絡所致。皆虛寒之脈也。其在陽經則浮而緊。在陰經則沈而緊。故仲景云。浮緊者、名爲傷寒。又曰。陽明脈浮而緊者必潮熱。此在陽則浮而緊也。在陰則沈而緊。故仲景云。寸口脈微。尺脈緊。至七八日自下利。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反出去者。此欲解也。此在陰則沈而緊也。仲景云。浮爲在表。沈爲在裏。數爲在府。遲爲在藏。欲知表裏藏府。先以浮沈遲數爲定。然後兼于脈而別陰陽也。故論傷寒當以仲景脈法爲準。傷寒之必本仲景。猶兵家之必本孫吳也。舍是而之他者。是猶舍規矩而求方圓。舍律呂而正五音可乎。

活人丹砂丸論陰陽二毒相伏。破陰只是伏陽一脈。陰中伏陽脈。卽翕奄沈也。

破陰丹

硫黃。　水銀。各一兩。　青皮。　陳皮。各半兩。爲末。

右將硫黃銚子內鎔。次下水銀。用鐵杖打勻。令無星。傾入黑茶盞內。研細。入末二味勻研。用厚麪糊丸。桐子大。每服三十丸。如煩躁冷鹽湯下。陰證冷艾湯下。此一條與楊氏五神丹相若。

此證六脈沈不見。深按至骨。則弱緊有力。頭痛身溫。煩躁。指不皆冷。中滿惡心。醫多不識。學士脈曰。此陰中伏陽也。脈之當矣。學士却云。仲景無此證。非無此證。也用熱藥則陰邪隔絕。反生客熱。用寒藥則陽氣銷鑠。愈益毒氣。必須散陰導火之劑。使火出水平。上下升降。大汗而解。或躁擾不寧。勿驚可也。活人例後。舉前賢諸去格拒之寒。大熱藥中。佐以人溺膽汁茶蜜鹽之類。雖各隨經。大抵與學士破陰導陽之意同。吾是以知仲景有此證也。但言簡而意有餘矣。明者當識。

有人初得病。四肢逆冷。臍下築痛。身疼如被杖。蓋陰證也。急服金液破陰等丹。其脈遂沈而滑。沈者陰也。滑者陽也。病雖陰而見陽脈。有可生之理。仲景所謂陰病見陽脈者生也。仍灸氣海丹田百壯。手足溫陽回。得汗而解。或問滑脈之狀。如何便有生理。予曰。仲景云翕奄沈。曰。何謂也。沈爲純陰。翕爲正陽。陰陽和合。故名曰滑。古人論滑脈。雖云往來前却。流利展轉。替替然與數相似。仲景三語而盡也。此三字極難曉會。然翕合也。言張而復合也。故曰翕爲正陽。沈言忽降而下也。故曰沈爲正陰。方翕而合。俄降而下。奄謂

奄忽之間。仲景論滑脈。可謂諦當矣。其言皆有法。故讀者極難曉會。

浮大數動滑陽脈。　陰病見陽生可得。
沈濇弦微弱屬陰。　陽病見陰終死厄。
陰陽交互最難明。　輕重斟量當別白。
輕手脈微爲在表。　表實浮而兼有力。
但浮無力表中虛。　自汗惡風常淅淅。
重手脈沈爲在裏。　裏實脈沈爲亦實。
重手無力大而虛。　此是裏虛理審的。
風則虛浮寒牢堅。　水停水濇必沈潛。
動則爲痛數爲熱。　支飲應須脈急弦。
太過之脈爲可見。　不及之脈亦如然。
榮衞太甚名高章。　高章相搏名曰綱。
榮衞微時名卑慄。　卑慄相搏名捐陽。
榮衞既和名緩遲。　緩遲名沈此最良。

九種脈中辨疾證。長沙之脈妙難量。
陽結藹藹如車蓋。陰結循竿亦象之。
陽盛則促來一止。陰盛則結緩而遲。
縱橫逆順宜審察。殘賊災怪要須知。
右手氣口當主氣。主血人迎在其位。
氣口緊盛傷于食。人迎緊盛風邪熾。
數爲在府遲爲藏。浮爲在表沈爲裏。
脈浮而緩風傷榮。浮堅濇堅寒傷衞。
脈微大忌令人吐。欲下須防虛且細。
沈爲氣弱汗爲難。三者須要當審記。
陽加于陰有汗證。左手沈微卻應未。
趺陽胃脈定死生。太谿腎脈爲根蒂。
脈來六至或七至。邪氣漸深須用意。
浮大晝加病屬陽。沈細夜加分陰位。

九至以上來短促。狀若湧泉無入氣。
更加懸絕漸無根。命絕天眞當死矣。
病人三部脈調勻。大小浮沈遲速類。
此是陰陽氣已和。勿藥自然應有喜。

學士脈歌一篇。卽仲景評辨二章也。要當識之。

韓祗和溫中例

夫傷寒病之說。始自黃帝。已開其端。至仲景方陳其條目。後世膚淺之學。莫知其數。立言者只云病在表可發汗。病在裏可下之。或云不可汗。或云不可下。卽未嘗有溫中之說。仲景傷寒例云。尺寸俱沈細。太陰受病也。尺寸俱沈。少陰受病也。尺寸俱微緩。厥陰受病也。又辨太陰證云。太陰病脈浮。可發汗。宜桂枝湯。又手足溫。自利不渴。宜四逆湯。又腹滿時痛。桂枝加芍藥湯。辨少陰證云。少陰證始得之。發熱脈沈。麻黃細辛附子湯。又少陰病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艸湯。又少陰病身體疼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沈。附子湯。又厥陰病吐利。手足逆冷。煩躁欲死。吳茱萸湯。又少陰病脈沈急。溫之宜四逆湯。今舉仲景論中數條。最是治三陰病之良法。今世之用。尙有未盡證者。愚嘗校自至和初歲。迄于今三十餘年。不以歲之太過不及爲則。每至夏至以前。有病傷寒人十中七八。兩手脈俱沈細數。多是胸膈滿悶。或嘔逆。或氣塞。或腹鳴。或腹

痛。與仲景三陰病說。脈理同而證不同。因茲不敢妄投仲景三陰藥。才見脈沈及胸脇滿。便投下藥下之。往往不救。嘗斟酌仲景理中丸與服之。其病勢輕者。卽胸中便快。其病勢重者。半日許滿悶依然。或有病人脈沈細遲。投仲景四逆湯溫之。多藥力太熱。後必發煩躁。因較量此形證。今別立方以治之。得多對證之藥。不可不傳焉。

右此一條。非四逆熱而不當也。仲景當漢之末。韓氏當宋之隆。時世異也。

病人但兩手脈沈細數。或有力。或無力。或關脈短及力小。胸脇塞悶。氣短不能相接者。便可隨脈證投溫中藥以治之。　此一法甚活。

病人兩手脈沈遲。或緩或緊。皆是胃中寒也。若寸脈短及力小于關尺者。此陰盛陽虛也。或胸脇隔悶。腹中脹滿。身體拘急者。手足逆冷。急宜溫之。

若立春以後至淸明以前。宜溫中湯主之。淸明以後至芒種以前。宜橘皮湯主之。芒種以後至立秋以前。宜七物理中丸主之。此皆隨時也。

溫中湯

丁皮。一兩。　乾薑。二錢。　白朮。二錢。　陳皮。二錢。

丁香。二兩。　厚朴。一錢。薑製。

右爲末。每服二錢。水一盞。葱白三寸。荆芥五穗。煎至七分。去滓。熱服。三服未快。手足尙逆。嘔吐。更加舶上丁皮二錢。乾薑二錢。炮用。

橘皮湯

陳皮一兩。　霍香三錢。　白朮二錢。　葛根二錢。　厚朴一兩。薑製

右爲末。每服二錢。水一盞。生薑一塊。棗大破。同煎至七分。去滓。熱服。如三服未快。手足尙逆。嘔吐不定。加半夏三錢。丁香枝杖半兩。每服加葱白三寸。煎服。

七物理中丸

白朮二錢。　乾生薑一錢。　人參三錢。　桔梗三錢。　葛根三錢。　藿香葉二錢。

右細末。煉蜜爲丸。彈子大。每服一丸。水一盞。煎至七分。和滓熱服。如三服未快。手足尙逆。嘔者。加半夏二錢。乾薑二錢。炮

病人兩手脈沈細無力。雖三部脈力停。亦是陰氣盛也。更不須候寸脈短治之。或胸脅滿悶。身體拘急。疼痛。手足逆冷。速宜溫中藥和之。

右此一條。不須候寸脈短一句。然當不若曰三部既沈。便是無寸口也。

若立春以後至淸明以前。宜厚朴丸主之。淸明以後至芒種以前。宜白朮湯主之。芒種以後至立秋以前。

宜橘皮湯主之。

右此一條。李思訓舉和解因時一說。與韓氏相似。然湯液仲景四時之法。固以備矣。以其後人不識。故韓李爲是丁寧也。此亦大槩耳。若應見違時。只可隨應見而治之。

海藏云。仲景既言春爲溫病。夏爲熱病。長夏爲大熱病。隨經之藥。加減輕重。便爲因時和解也。正治應見。便是活法。韓李因時定藥。是則然矣。證復違時。定藥難用。若用定藥。却是不因時也。假令立春淸明。芒種立秋。卽歲之主氣也。定時也。若歲之客氣。司天在泉。太過不及。勝復淫至而不至。未至而至。豈可定時爲則邪。主氣爲病。則只論主氣。客氣爲病。則只論客氣。主客相勝。上下相召。有萬不同之變。人之稟受虛實。亦猶是也。以此言之。則仲景大經之言盡矣。但患世之醫者不知耳。此亞聖言簡而意有餘也。後之賢者。辭多而意少。務救一時之弊云。此韓李爲是因時一說也。是說也。又爲庸醫執方療病者設。非敢爲仲景別立一法也。噫。二公雖不足爲漢之仲景。亦足以爲今之仲景也。

厚朴丸

當歸。半兩。　丁香。枝杖。半兩。　厚朴。一兩。薑製。　細辛。一錢。

人參。三錢。　甘艸。半兩。炙。　乾薑。半兩。炮。

右爲末。煉蜜爲丸。彈子大。每服一丸。水一盞。煎至六分。和滓熱服。三服後。脈尙細。及寸脈尙細無力。每

服加蔥白三寸。同煎服。

此一條言寸脈小者陽不及九天也。加蔥以通經。

白朮湯

白朮。半夏。當歸。厚朴。製。乾生薑。以上各半兩。丁香。三錢。

右爲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生薑一棗大。打破同煎至七分。去滓熱服。三五服後。脈未有力。寸脈尚小。加細辛半兩。每服加蔥白三寸。同煎服之。寸口小加細辛。散陰升陽。

橘皮湯

橘葉。半兩。藿香。三錢。葛根。三錢。半夏。半兩。厚朴。薑製。

右爲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生薑一如棗大。同煎至七分。去滓熱服。三五服後。脈尚小。手足逆冷。加細辛三錢。

病人胸膈滿悶。時時嘔逆。肢節疼。兩脅下痛。腹中鳴。此是有停飲。宜二苓湯。

二苓湯

赤茯苓。木猪苓。白朮。各半兩。滑石。一兩。通艸。一錢。白豆蔻。一錢。丁皮。三錢。陳皮。二錢。桂枝。半兩。

右爲末。每服三錢。水一盞。煎至七分。去滓熱服。小便未快。加瞿麥三錢。嘔未止。加半夏半兩。淅淅惡寒甚。每服加葱白三寸。

右此一條。與李思訓調小便例同。

灰包製法

病人服前藥。胸膈不滿悶者。此上焦有陽也。或藥力太過。上焦有熱。腹滿虛鳴。時時疞痛。此是被陽藥消逐。得上焦陰氣併入下焦也。雖是下焦積寒冷。上焦陽盛。更難投溫下焦藥也。當用灰包法。炭灰或桑柴灰二三升許。入好醋拌和。乾溼得所。銚內炒令灰熱。以帛包裹。置臍下熨之。頻換灰包令常熱。以腹不滿痛爲度。或初熨時。病人不受者勿聽。但令極熨之。不住灰包可也。如灰包熨後。得下利一兩行。或小便二三升。或微似有汗。此是陰氣外出。或下泄也。勿疑之。病輕者乃得愈也。　後出餘氣而解。舉此爲例。

病人三部脈沈。寸脈力小于關尺。此爲陰盛。當投溫中藥以消陰氣。溫中藥者厚朴湯、陳皮、人參、白朮、藿香、當歸、乾薑、細辛之類是也。

海藏云。霜露山嵐。雨溼霧露之氣。與飲冷。寸口脈小。同膠一法。神朮湯後舉此。韓氏三部脈沈。寸口小于關尺。爲證一體。

病人若因服下藥太過。兩手脈沈細數。肢體逆冷。煩躁而渴者。此是陽氣下陷入丹田。陰氣厥逆滿上二

焦。故令人躁。此名下陰躁也。醫者見病人煩躁。又不詢其端由。亦不詳其脈理。便用涼藥治之。涼藥既下。病勢愈甚。至于困極。不救者多矣。

病人因下之太過。兩手脈沈遲細而無力。或偏身及四肢逆冷。煩躁而渴。或引飲不休。好泥水中臥者。須用性熱藥治之。凡投性熱藥。皆須冷服。何故如是。今謂病人腹中陰氣太盛。若投湯劑。卽陰陽相擊。藥下卽吐。須候湯劑極冷卽投之。投之不吐者。蓋腹中陰氣與冷飲相逢。卽同氣相從爾。故藥下不吐也。藥雖冷。久則必熱。所謂始同而終異也。故醇酒冷飲。久卽發熱。假令投仲景四逆湯之類。一依前說。若病人不煩躁。卽熱藥可溫服之。下後躁渴。引飲不休。與傷冷只好飲冷同意。

右此一條。本是陽證下之成陰。非陽氣上行而躁。乃陽氣下陷而躁。卽同伏陰脈也。叔和云。短脈陰中有伏陽。

海藏云。熱藥冷服。內有伏陽則可。若脈已虛。按之全無力。或病人素無所養。只可溫服。不然陰氣必不能醞釀回陽。利害非輕。

海藏老人陰證例總論

神朮湯　治內傷飲冷。外感寒邪無汗者。

蒼朮。製。二兩。　防風。二兩。　甘艸。炒。一兩。

右㕮咀。生薑水煎。加葱白三寸。治吹嚩如神。調六一三錢。

太陽證發熱惡寒。脈浮而緊者。加羌活。

太陽證脈浮緊中帶弦數者。是有少陽也。加柴胡。弦爲弦而有力。

太陽證脈浮緊中帶洪者。是有陽明也。加黃芩。已上三證。約量每服加二錢匕。不論三陽。婦人服者。加當歸尤佳。

神朮湯六氣加減例

太陽寒水司天。加　桂枝、　羌活。

陽明燥金司天。加　白芷、　升麻。

少陽相火司天。加　黃芩、　地黃生

太陰溼土司天。加　白朮、　藁本。

少陰君火司天。加　細辛、　獨活。

厥陰風木司天。加　川芎、　防風。

上神朮湯六氣加減法。非止爲司天之氣設也。至于歲之生氣。與月建日時。同前應見者。皆當隨所應見。依上例而加減之。

日華子云。滑石治乳癰。利津液。生氣通天云。平旦人氣生。日中而陽氣隆。日西而陽氣已虛。氣門乃閉。是故暮而收拒。無擾筋骨。無見霧露。反此三時。形乃困薄。

王氏云。陽氣出則出。陽氣藏則藏。晚、陽氣衰。內行陰分。故宜收斂以拒虛邪。動筋骨則逆陽精耗。見霧露則寒溼交侵。順此三時。乃天眞久遠。

扁鵲云。脈一呼一吸皆四至。而濇者。邪中霧露之氣。仲景云。淸邪中于上焦。又云霜降已後。春分已前。中霧露者。皆爲傷寒。

神朮加藁本湯。　每服內加二錢匕。以意消息。

神朮加木香湯。　每服內加二錢匕。以意消息。

問病人中霜霧山嵐雨溼之氣。頭項身體不甚痛。但四肢沈困。飲食減少。或食已痞悶。寸脈隱小。與內傷飲冷相似何也。

答曰。此膏粱少有。貧素氣弱之人多有之。以其內陰已伏。或空腹晨行。或語言太過。口鼻氣消。陰氣復加。所以成病。經云。天之邪氣感則害人五藏。雖不飲冷。寸口亦小。又云。傷于溼者。下先受之。故從內感而求其類也。仲景云。濁氣中于下焦。以此。

論霧露飲冷同爲濁邪

經云。清邪中于上焦。濁邪中于下焦。均霧露也。故寸口小。內傷飲冷。寸口亦小。霧露入腹。雖不飲冷。與飲冷同。內傷飲冷。雖非霧露。與霧露同。何哉。脈皆陰而寸口小耳。此雲岐子復斷濁邪中于下爲飲冷同傷也。韓氏言寸口脈微而小。卽不可下。則陰盛陽氣不能升于九天可知矣。

白朮湯　治內傷冷物。外感風邪有汗者。

白朮二兩。　防風二兩。　甘艸一兩。炙。

右㕮咀。每服秤三錢。水一盞。生薑三片。同煎至七分。去滓溫服。無時。一日止一二服。待二三日。漸漸汗少爲解。　活人防風白朮牡蠣湯當在此下。

風溫證面赤自汗。嘿嘿不欲語。但欲寐。兩手脈浮而緩。或微弱。此證不宜發汗。若汗之。似令人筋惕肉瞤。或譫言獨語。或煩躁不臥。若下之。直視失溲便。若火之。發狂似驚癇。一逆尙引日。再逆促命期。活人本方威蕤湯以有麻黃。故不敢用。宜用上白朮湯主之。

頭眩汗出。筋惕肉瞤者。加牡蠣。

腰背強鞕者加　羌活。

舌乾發渴者加　人參。

身灼熱甚者加　知母。　若內傷冷者不加。

體重多汗者加　黃耆。

黃耆湯　治傷寒內感拘急。三焦氣虛自汗。及手足自汗。或手背偏多。或肢體振搖。腰腿沈重。面赤目紅。但欲眠睡。頭面壯熱。兩脅熱甚。手足自溫。兩手心熱。自利不渴。大便或難。或如常度。或口乾咽燥。或渴欲飲湯。不欲飲水。或少欲飲水。嘔噦間作。或心下滿悶。腹中疼痛。或時喜笑。或時悲哭。或時太息。去聲或語言錯亂失志。世疑作譫語狂言者非也。神不守室耳。始得病。寤寐之間。或恐或悸。頭項不甚痛。行步只如舊。陰氣盛。陽氣走也。兩手脈浮沈不一。或左右往來無定。便有沈濇弱弦微五種陰脈形狀。舉接全無力。浮之損小。沈之亦損小。皆陰脈也。宜先緩而後急。緩宜黃耆湯。

人參。　黃耆。味甘者。　白茯苓。　白朮。

白芍藥。已上各一兩。　甘艸。七錢半。炒。

嘔吐者加藿香半兩。生薑半兩。如無。乾者代之。

右㕮咀。生薑水煎。量證大小加減多少用之可也。如大便結者。宜調中丸主之。

調中丸

白朮。　白茯苓。去皮。　乾生薑。　人參。　甘艸。炙。

右等分爲極細末。煉蜜丸。每兩作十丸。或五丸。每服一二丸。水少許煎服之。

問三四日後漸重。必躁亂不寧者。何也。

經云。陽盛則發厥。陰盛則發躁。物極則反也。外臺祕要云。陰盛發躁。名曰陰躁。欲坐井中。然陰躁一證。汗下後多有之。仲景云。汗下後仍不解煩躁者。茯苓四逆湯主之。內感陰證。飲冷胃寒而躁者。與汗下後煩躁同。厥陰熱上衝胸而發躁者。火獨炎上故也。

若病重急治者。宜黃耆湯內。每服加乾薑重一錢。與仲景理中湯同意。大便結者。理中丸主之。

理中丸

人參。　白朮。　甘艸。炙。

乾薑。炮。恐熱。以乾生薑代之。

右等分。煉蜜丸。每兩作五丸。白湯化下。水煎服之亦得。　緩後失治。急也。

尤急者。若無汗宜附子乾薑甘草湯。若自汗者。宜附子白朮甘艸湯。量脈證可宜四逆湯。眞武湯。通脈四逆湯等。宜選用治之。至于用附子。不得已也。若身與四肢俱熱。不至于涼。或厥逆不宜用附子。故理中有四順。理中湯丸之名四順者。手足自溫。不厥逆是也。

急則失治。尤急也。

論陰躁不躁死生二脈。

陰證陽從內消。服溫熱藥。煩躁極甚。發渴欲飲。是將汗也。人不識此。反以爲熱誤矣。熱上衝胸。服溫熱藥。煩躁少寧。反不欲飲。中得和也。人若識此。續湯不已愈矣。一則始病不躁。藥而躁。脈當浮之實大。陽氣充也。手足溫和則生。若浮之損小。陽氣走也。手足厥逆則死。一則始病躁。藥而不躁。脈沈之實大。陽氣回也。手足溫和則生。沈之損小。陽氣消也。手足厥逆則死。二證服溫熱藥。陽氣不能充與不能回者。經云責其無火也。

問下之而其脈反大者何也。

答云。下之而脈小者。理所當然。小猶可生。生之則易。仲景云。下之而脈反大者。虛也。陽將走而變。醫若不識而復下之。則氣消而成大陰矣。亦有陰躁發熱不止。大渴欲飲冷。熱上衝胸。火獨炎上。亦將盡也。以陰徧身皆寒。惟存胸中火。陰獨持權。不相管轄。迫而至此。與下之而脈大同意。下之脈大。別不見熱處。陰躁發熱。但脈小耳。一則見脈不見證。一則見證不見脈。又經云。下利脈大者。虛也。以其強下之故也。設脈浮革固鹵腸鳴者。屬當歸四逆湯。革爲寒。寒虛相搏則腸鳴。

發汗病不解。反惡寒者。虛故也。芍藥甘艸附子湯主之。發汗若下之。病仍不解。反煩躁。茯苓四逆湯主之。汗下後。白日煩躁不得眠。夜而安靜。不嘔不渴。無表證。脈沈微。身無大熱者。乾薑附子湯主之。

舉古人論陰證例

若病在少陰。則有面赤。默默不欲語。但欲寐。或四肢厥逆。或身表如冰石。脈沈細。

若病在厥陰。則四肢厥逆。爪甲青。面黧目黑色。或自汗不止。脈沈弦無力。

若病陰毒證。身表如冰石。四肢厥逆。體如被杖。脈沈細而微。或六至以至八至九至十至而不可數。此等陰證。易爲明辨。

惟太陰一證。手足自温。自利不渴。尺寸脈俱沈而弱。仲景云。宜温之。重則四逆湯。若脈浮者桂枝湯。惟此一證與內感外陽內陰相似。外陽內陰者。卽前黃耆理中等湯。調中理中等丸所治者是也。此等陰證。非古人不言。仲景許脈。首言大浮數動滑。此名陽也。沈濇弱弦微。此名陰也。非止爲外感設。內感之理在其中矣。又云陽濇而陰弦。腹中急痛者。小建中湯主之。則內外所感明矣。至如所言。陰病見陽脈者生。陽病見陰脈者死。此一句卽聖人大槩之言也。以其陽病見陰脈。故有外陽內陰者。與陽藥俱得其生矣。藥當從温。不可遽熱。黃耆湯之類是也。

右此一條。說古人不盡之意。

論元陽中脫有內外

或有人飲冷內傷。一身之陽便從內消。身表涼。四肢冷。脈沈細。是謂陰證。則易知之。若從外走。身表熱。四肢温。頭重不欲舉。脈浮弦。按之全無力。醫者不察。便與表藥雙解等。復使汗出。三焦之氣絕。以此殺人者

多矣。或自服蜜茶及沐浴蓋覆。強令汗出。以致變證不救。如此自殺者亦多矣。身冷脈沈。服調中藥。陽自內之外。身體溫和而愈。脈浮弦細者。服調中藥。陽從內生。喚入外熱。復得脈平溫和而愈。此證不可不察也。故仲景云。太陽病發熱惡寒。熱多寒少。脈微弱者。此無陽也。不可發汗。

右此一條。雙解蜜茶沐浴。陰證皆不可用。

又經云。脈濡而緊。濡則胃氣微。緊則榮中寒。陽微衞中風。發熱而惡寒。榮緊衞氣冷。微嘔心內煩。醫爲有大熱。解肌。又發汗亡陽。虛煩躁。心下苦痞堅。表裏俱虛。渴卒起而頭眩。客熱在皮膚。悵快不得眠。不知胃氣冷緊。寒在關元。

右此仲景濡緊二脈。卽外熱內寒證也。

論宜灸不宜灸幷湯沐四肢法

古人謂少陰厥陰陰毒三證則宜灸。或用葱熨等法。皆爲身表涼故也。若陰氣在內。陽氣在外。身表壯熱。手足大溫或熱不等。則不宜灸之。若遇前三證。用熱醋炒麩注布袋中。臍下熏蒸熨極妙。　又云。三陰證陷骨歧骨間三三七壯。灸足溫生。

活人陰證諸藥不效。幷湯水不下。身冷脈絕。氣息短。不知人。用葱熨法。本爲上熱下寒也。二法雖妙。莫若用上醋拌麩炒熱。注布袋中。臍下熏蒸。比上二法尤速。若更以葱白煎漿作湯。以沐四肢亦可。若病

人服藥後欲作汗時用湯沐以接四肢陽氣尤佳

外接法

乾薑二炮爲細末石決明一另研細秤拌勻每用二三錢匕手心中以津唾調如泥以手奄其陰至煖汗出爲度以牡蠣代決明亦可牡蠣燒粉用

一法丁香、蓽撥、乾薑、牡蠣

一法治水癩偏大上下不定疼痛不止牡蠣不以少多鹽泥固濟炭三斤煅令火盡冷取二兩乾薑一兩炮爲細末二味和勻冷水調得所塗病處小便大利卽愈

臍下六穴

神闕一穴臍中禁鍼刺之令人出惡汁不止

陰交一穴臍下一寸

氣海一穴一名孛央陰交下五分

石門一穴臍下二寸三焦之募女子禁灸恐絕產也

關元一穴臍下三寸小腸之募爲下紀三陰任脈會

中極一穴臍下四寸爲氣原

論譫言妄語有陰陽

舉陽證活人云。發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斑斑若錦文。或下利黃赤爲陽毒者。以其脈洪大而實。或滑或促。故用酸苦之藥治之。

成無已云。有汗出譫語。有下利譫語。有下血譫語。有熱入血室譫語。有三陽合病而譫語。有過經不解而譫語。皆陽證也。惟有發汗過多。亡陽譫語者。不可下。柴胡桂枝湯主之。此外感汗多亡陽譫語也。

海藏云。有內感傷冷。語言錯亂。世疑作譫語者。神不守舍也。止是陰證。此特脈虛而不實耳。

內經云。譫妄悲笑。皆屬于熱。難經謂面赤喜笑煩心。亦屬于熱。大抵此等證脈皆洪實。按之有力。若此等證脈按之無力。卽陰氣內充。陽氣外游于皮膚之間。是無根之火也。陽氣及心火入于皮膚之間。肺主皮毛。故有譫妄悲笑及面赤喜笑煩心之證。豈特是哉。所有胸背兩手斑出者。有唾血絲者。有鼻中微衄者。不當作陽證。當作陰證治之。故活人辨證。不取諸于他。而獨取諸脈。無如此。最爲驗也。其言可謂盡善矣。可謂盡美矣。

本艸云。乾薑止唾血。　硫黃治衄血。　孫眞人用桂心治唾血。

論下血如豚肝

下血如豚肝者。飲冷太極。脾胃過寒。肺氣又寒。心包凝泣。其毒浸滲入于胃中。亦注腸下。所以便血如豚

肝。非若熱極妄行。下血而爲鮮色也。此中氣分而下行。故令人便血。若中氣逆而上行。故令人嘔血吐血也。亦非若陽證上行而溢出鮮血也。大抵陰陽二證。上行者爲嘔爲吐爲溢。順行者爲下爲便爲瀉。其名雖異。其實則同。

論陰陽二格

甲乙經云。經者所不可見者也。絡者所可見者也。外之溝渠是已。然絡亦有不可見者乎。曰六府連及五藏。是爲所不可見之絡也。陽絡泛溢。難經云。宜砭射之。陰絡爲病。何以知之。黃帝曰。邪熱入于陽絡。則爲鼻血。邪熱入于陰絡。則爲後血。以是知陰絡病也。鼻血者在上溺與後血者在下也。若吐嘔者是知在中也。至于傷寒上厥下竭之證。或從耳目。或從口鼻。血俱出于上竅。然各隨其藏與經也。

扁鵲云。病若譫言妄語。身常有熱。脈當洪大而反手足厥逆。脈沈細而微者。死也。

又云。假令心病。何以知傷寒得之。然當譫言妄語。何以言之。肺主聲。故知肺邪入心爲譫言妄語也。其病身熱。洒洒惡寒。甚則唾沫。其脈浮大而濇。

仲景云。譫言妄語。身微熱。脈浮大。手足温者生。逆冷脈沈細者。不過一日死矣。

又云。譫言妄語。脈濇者死。已上皆陽證得陰脈也。

又云。發汗多。重發汗者必亡。其陽譫語脈短者死。右此重發汗亡陽者變陰也。又得陰脈死也。

論自汗分陰陽

成無己云。傷風自汗。汗出惡風寒者。有表也。汗出不惡風寒者。表解裏未和也。有陽明發熱汗出。此爲熱越。有陽明發熱汗多者下之。

海藏云。內感傷冷。自汗大惡風寒。汗出身涼不熱者。陰證也。汗出身熱得陰脈者。亦陰證也。

論手足自汗

手少陽之脈。三焦之經。起于小指次指之端。上出兩指之間。循手表腕。出臂外兩骨之間。上貫肘云云。手背偏多者。三焦之氣脫也。　經云。手足濈然汗出。大便鞕而譫語。下之則愈。以其熱聚胃。津液旁達。故手足漐漐汗出也。　成無己云。寒聚于胃。有手足汗出者乎。　經云。陽明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欲作痼瘕。卽是中寒也。

海藏云。故內感陰證。有手足逆冷而自汗者。手足自溫而自汗者。厥陰太陰之異也。

右此一條。雖是三焦四逆溫和。關他二經。不可不知。

論四肢振搖

成氏責其爲虛寒。欲汗之。其人必虛蒸而振。下後復汗而振者。表裏俱虛也。亡血發汗。則寒慄而振。氣血俱虛也。有振振欲擗地者。有振振動搖。二者皆汗多亡陽。經虛不能自主持。故振也。非振慄之可比也。

經曰。若吐下後。心下逆滿。氣上衝胸。起則頭眩。發汗則動經。身爲振搖者。茯苓桂枝白朮甘艸湯主之。大陽病發汗不解。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瞤動。振振欲擗地者。眞武湯主之。二藥皆溫經益血助氣之劑。

海藏云。惟好飲房室之人。眞元耗散。血氣俱虛。或因勞而振。或不因勞而振。或因內感陰盛。陽脫而振者。皆陰證也。

若因房室而得。便有陰陽易條中形狀。頭重不欲舉。目暗生花。熱上衝胸。少氣。聲不出。少腹小腹痛引陰中。或陰入于裏。脛寒而痛。此等陰證。四肢故多振搖。始得此病時。脈雖舉按有力。不可作陽證治之。若與陰藥。變寒必矣。亦不可用太熱之藥、作陰極治之。熱過則轉生他證。當以補氣溫血之藥調之。元氣漸生。可得而愈。若脈已微。面色眉間變黑。脣吻不收。爪甲微青。當用熱藥攻之。若經汗下。熱藥不可熱服。當令似溫。則陰氣不拒。經云。熱因寒用。此之謂也。

右此一論。自爲頗有理。可以發明古人所不言處。

論陰證始終形狀雜舉例

若病人面赤者。下虛也。手足振搖者。爲元氣無主持也。腰腿沈重者。三陰經受寒溼也。或恐或悸者。知陰寒之邪在手足少陰也。喜笑則爲癡。悲怡則爲慘。手少陰太陰也。頭項不甚痛。行步只如舊。知寒邪之氣。

不在經而在裏也。若頭項痛者。內之外逆上行而至于經矣。或已有冬伏寒邪。始得內感便發。頭項痛亦無定也。或時太息者。靈樞云。心不足則心系急。心系急故太息以舒之。是知手少陰心火不足也。前人云去聲是已。

已上初病時。多有形狀如此等類。

身如被杖者。陽氣盡而血脈凝澁。不能榮于身也。色青黑腎肝子母二色眞藏見也。手足倦而臥者。四肢之陽氣盡。而陰氣貴收也。臥而面壁者。陰欲靜也。惡聞人與語者。陰欲默也。昏昏欲寐者。元氣雜絕。邪熱攻肺也。或欲寐以自養。及目白睛而赤者。肺受火邪也。三四日之間。或可行步。不甚覺重者。陽猶在外也。五六日陰盛。熱藥不能回者。陰主殺而暴絕。非若陽氣徘徊不已。而欲其生生也。初病面赤脹者。下虛故也。至于死先青而後赤者。陽氣不生。溫令不行。而就北方寒也。其逆行如此。經云。陽氣前絕。陰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陰氣前絕。陽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若陰陽二毒相匿。或只伏陽。此等陰證或身半以上經汗死。卽不青黑者亦有之。

厥陰有偏身青黑如花厥狀何也。

答曰。陽氣不能營運于四肢。身表經絡遏絕。氣欲行而不得行。及其得行而遽止之。故行處微紫色不得行。而止處不青則黑也。所以身如被杖。有有處。有無處也。偏身俱黑。陽氣全無也。故經絡論云。寒多則凝

泣。凝泣則青黑。熱多則淖澤。淖澤則黃赤。此之謂也。

傷寒發厥有陰陽

夫厥者。有陰有陽。初得病身熱。三四日後。熱氣漸深。大便祕結。小便黃赤。或語言譫妄而反發熱者。陽厥也。初得病。身不熱。三四日後。陽氣漸消。大便奕利。小便清白。或語言低微而不發熱者。陰厥也。二證人多疑之。以脈皆沈故也。然陽厥而沈者。脈當有力。陰厥而沈者。脈當無力也。若陽厥爪指有時而溫。若陰厥爪指時時常冷也。仲景云。傷寒三二日四五日厥者。必發熱。前熱者後必厥。厥深者熱亦深。當下之。宜承氣湯。又云。傷寒脈滑而厥者。裏有熱也。白虎湯主之。仲景云。傷寒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而脈微。微者裏有寒也。汗出而厥者同。又云陰病下利而脈微者。裏有寒也。白通湯主之。

一法無脈利不止。白通加猪膽汁。以其咽乾而煩也。

已上病急或尤急。多有此形狀等類。

論陰證發渴

舉陽證。夫足少陰腎經。其直行者上貫肝膈。入肺中。繫舌本。腎惡燥。故渴而引飲。經云。口燥舌乾而渴。尺寸脈俱沈。則知腎受熱邪。爲陽證也。當下之。

陰證口乾舌燥。非熱邪侵凌腎經也。乃嗜欲之人。耗散精氣。眞水涸渴。元氣陽中脫。坎內陽爻是也。飲食傷冷。變

爲枯陰陽從內消者、或不渴陽游于外者、必渴而欲飲也然欲飲則飲湯而不飲水或有飲水者縱與不任若不忍戒誤多飲者變由是而生矣此等舌乾欲飲冷水抑而與之湯及得飲湯胸中快然其渴卽解若以渴爲熱湯能解之乎不惟不能解其渴其熱從而愈甚矣以是知爲陰證也夫何疑之有

論陰證欬（一作吃）逆（許學士退陰與正元同煎以治陰證欬逆）

夫逆病欬逆火炎上使陰氣不內也陰氣者卽吸入之陰氣也陰證內寒與吸入之陰同類當氣順下而無欬逆也今陰證欬逆吸入之陰不得內者何氣使然哉（舉陽證）且陽證欬逆者胃熱失下也陰氣先絕陽氣後亦將竭火獨炎上逆出陰氣而爲欬逆也陰證者內已伏陰陰氣太甚腎水擅權肝氣不生胃火已病丁火又消所有游行相火寒邪迫而萃集于胸中亦欲盡也故令人發躁大渴引飲幷去蓋覆病人獨覺熱他人按執之身體肌肉骨髓血脈皆寒此火卽無根之火也故用丁香乾薑之類熱藥溫胃其火自下欬逆方止非若涼膈瀉心以治陽證自上而下瀉退其火陰氣乃生陰證欬逆從嘔噦而生胃寒嘔噦不已渴逆繼之其聲快悵連續不已聲末而作欬逆古人云煩冤是也煩冤者有情不能訴有懷不能吐故爲快悵唯陰證陽脫而欬逆者其狀似之陽證欬逆內熱與上熱相接渴逆止在喉中陰證欬逆嘔從內出或先作去聲或與去聲相並而至喉中故用溫胃益肺之藥主之中旣溫天五之氣與殘火自下又與胃中溫藥相接變而陽氣生也殆無異喪家之人遑遑無依契昔挽留故都是反與相並立而幹成其

事。陰氣始退。陽氣漸生。脈亦從之而得以獲生也。

靈苑治陰欬逆勻氣散

川烏頭。尖者三箇。炮製去皮臍。

右爲細末。每服二錢。黑豆二十一粒。糖沙雞頭。入大水一盞。同煎至六分。承熱細細飲之。

本事治陰毒吃逆

川烏頭。　乾薑。　附子。俱炮。　肉桂。

芍藥。　甘艸。炙。　半夏。　吳茱萸。

陳皮。　大黃。

右各等分爲末。每服一錢。水一盞。生薑三五片。煎至七分。去濁滓。取清熱呷。

陰證發熱

活人云。發熱惡寒者。太陰也。　身熱汗出濈濈然者。陽明也。　脈細頭痛嘔而發熱者。少陽也。

問。陰證有發熱者。何也。

答曰。太陰厥陰皆不發熱。只少陰有發熱二條。仲景謂之反發熱也。少陰始得之。發熱脈沈者。麻黃附子細辛湯主之。少陰病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手足厥逆。脈不出者。通脈四逆湯主之。斷云。大抵陰證發熱。終

是不同。須脈沈細。或下利。手足厥。另有陰躁發熱。欲坐井中一條。　此例當在少陰條下。

仲景云。吐利汗出。發熱惡寒。四肢拘急。手足厥逆。四逆湯主之。　又云。吐利。小便復利。而大汗出。下利清穀。內寒外熱。脈微欲絕者。四逆湯主之。　病發熱。頭痛。身體不痛。疼。當救裏。四逆湯主之。　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汗出而厥者。通脈四逆湯主之。　大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惡寒者。四逆湯主之。

論陰證大便祕

陽陰二結。寒熱不同。爲躁一也。盛暑爍金。嚴冬凝海是也。

舉陽證。經云。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爲實。名陽結。其脈沈而遲。不能食。身體重。大便反鞕者。名曰陰結。又云。無陽陰強。大便鞕者。不可下。下之則清穀滿腹。宜理中丸主之。叔和云。弦冷腸中結。潔古云。脈沈弦。不能食而不大便。則爲陰冷結也。

論陰脈小便不通

舉陽證。假令陽病者。太陽之標不解。復入于本。發熱惡寒而渴。五苓散主之。是溼熱在下。故令祕而不通。餘證不通者。隨經而治之。　若陰證不通者。脈遲細浮。中沈不一。陰氣已盛。陽氣欲絕。小便當自利。而色白反不通者。陰無以化。凝泣枯涸。如水之結冰。津液不行。故閉而不通也。當用熱藥主之。陰得陽而化。津

液乃行。所以便也。大不可用利小便之藥利之。四逆湯加茯苓是也。與仲陽硫黃丁香豆蔻散內有滑石同意。大抵非茯苓滑石二藥利小便也。蓋二味引熱藥下行。不入他經。爲效速也。

經云。陽明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欲作痼瘕。卽是中寒。與此同意。內經云。諸寒收引。皆屬腎水。引而下之者。小便自利。收而閉之者。小便不通也。又經曰。腎主大小二便。難陰陽二證在其中矣。

成無己云。陰陽相雜爲之和。陰陽相離爲之結。火亦有下收字處。以其心虛也。

仲景眞武湯加減例云。小便自利者。去茯苓一味。四逆散加減法。小便不利者。加茯苓小柴胡加減法。小便不利者加茯苓。活人云。陰證腹痛。小便不利者。眞武湯也。

活人云。若陰證加以小便不通。及陰囊縮入。小腹絞痛欲死者。更以臍下二寸石門穴。大段急灸之。仍須與返陰丹。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愼勿與尋常利小便藥也。尋常利小便藥。多用冷滑之劑。此是陰毒氣在小腹所致也。當知。

仲景風溼相搏。骨節疼煩。不得屈伸。近則痛轉劇。汗出短氣。小便不便。惡風不欲去衣。或身腫者。甘艸附子湯主之。 海藏云。加茯苓尤佳。 發汗病不解。反惡寒者。虛也。芍藥甘艸附子湯主之。

海藏云。加大黃耆尤佳。若腹痛者尤宜此湯。仲景云。陽明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欲作痼瘕。卽是中寒也。

論陰證小便赤

舉陽證傷寒外感四肢微厥邪熱入裏大便燥小便赤而澀少是謂熱也惟陰證內感陽走于外虛熱在皮毛之間肺氣受邪下輸于膀胱故令小便如灰汁兼胃虛不能食戊與癸合虛邪所化赤如灰汁色雖如此但溺時成劑莖中不澀而快利也

論後出餘氣而解

病人服溫熱之藥時有下氣者知陰氣出也韓氏治下焦寒用灰包熨法得下利一兩行小便一兩次及少有汗陰氣出而下泄知其爲必解也予以是知服調中理中及諸附子等藥後時有下氣者陰化而出卽爲解　若遇外陽內陰之證身表四肢盡熱語言錯亂疑作譫語陽證者當去蓋覆令胸臆兩手微露見風以手按執之久之肌肉骨間不熱者卽非陽證眞陰證也

右此一條後辨譫語形狀

論狂言若有所失

恍惚狂言若有所遺妄聞妄見意有所期及從而叩或忘或知神去而潰命將何依世人不識反作熱疾以脈別之自然不疑故經曰數問其情以從其意得神者生失神者亡正謂是也

問內感陰證有汗而解有無汗而解者何也

答曰。有汗而解者。或壯年津液尙全。或溫之早而得治。或傳不逆而順經。或素得養而強本。所以俱汗而解也。無汗而解者。或老年血氣俱衰。或溫之遲而失治。或經過期而不傳。或素無養而虧本。所以俱無汗而解也。有汗而解者。間有所遺。無汗而解者。邪豈能盡。故神癡而弱。不能復舊。須待飯食漸增。因食微潤。然後定其中外。各守其鄉。醫者不可不知。

衍義曰。　太陰元精石合他藥塗大風疾。別有法。陰證傷寒。指甲面色青黑。六脈沈細而疾。心下脹滿結鞕。躁渴。虛汗不止。或時狂言。四肢逆冷。咽喉不利。腹疼痛。亦須佐他藥。兼之圖經本艸已有法。惟出解州者良。

古方不用。今活人傷寒其著者。治傷寒三日。頭痛壯熱。四肢不利。正陽丹。　太陰元精石、消石、硫黃、各二兩。硇砂一兩。四物都細研。入瓦瓶子固濟。以炭半斤。于瓶子周一寸煽之。約近半日。令藥青紫色。住火待冷。取出。用臘月雪水拌勻溼。入甆瓶子中。屋後北陰下陰乾。又入地埋二七日。取出細研。以麪糊爲丸。雞頭實大。先用熱水浴後。以艾湯研下一丸。以衣蓋取汗出爲差。

論脈次第

外感者。先太陽。次陽明。次少陽。次太陽。次少陽。次厥陰。內感者。先三陰而無定。次少陽。次陽明。次太陽。爲極高之分。

陽從內消。從右手脈先陷。左手浮。右手沈。

陽從外走。從左手脈先陷。右手浮。左手沈。

其脈或有不然者。陰陽之變易無定也。許學士云。陰陽交互最難明。正坐此耳。

陽脈沈而滑。若浮者。欲升而汗也。

陰脈沈而細。本體也。

若浮而有力者。陽氣生也。

若浮而無力者。陽氣走也。

若浮若沈。或有力。或無力。陰陽交爭而未定也。惟外熱內寒者。多有此脈。

用附子法

古人用附子。不得已也。皆爲身涼脈沈細而用之。若裏寒身表大熱者。不宜用。以其附子味辛熱。能行諸經而不止。身尙熱。但用乾薑之類。以其味苦能止而不行。只是溫中一法。若身熱消而變涼。內外俱寒。薑附合而並進。溫中行經。陽氣俱生。內外而得可保康寧。此之謂也。若身熱便用附子。切恐轉生他證。昏冒不止。可愼。可愼。

論陰陽易分寒熱

陰陽各相易證。仲景止用燒裩散。言至簡而意至有餘也。故朱奉議立陰陽易證爲二條。後人始知有寒熱之別也。故熱者有上燒裩散。而又有竹皮茹湯。寒者有鼠糞湯。而又有當歸白朮湯。至于枝正方。妙香丸條下。治雜病陰陽易。藥中有牛黃腦麝之類。是知治熱證也。豈可一塗而取哉。學者詳之。

聖人立陰陽易條。雖不盡言。特舉其宏綱而已。是以後之述者。盡心焉爾矣可也。

海藏云。若陰陽易證。果得陰脈。當隨證用之。

若脈在厥陰。當歸四逆湯送下燒裩散。

若脈在少陰。通脈四逆湯送下燒裩散。

若脈在太陰。四順理中湯送下燒裩散。

所用之藥。各隨其經而效爲之速也。宜矣。

右此一條。隨經藥下燒裩散。所以補古人所不完處。

扁鵲云。治陰陽易傷寒。燒婦人月經衣。熱水服方寸匕。仲景云。傷寒陰陽之爲病。其人身體重。少氣。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攣。熱上衝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膝脛拘急者。燒裩散主之。

燒裩散

右取婦人中裩近隱處。剪燒灰。以水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小便卽利。陰頭微腫則愈。婦人病取男子裩

檔燒灰用之。

活人豭鼠糞湯　療傷寒病後男子陰易。

韭白根一把　豭鼠糞一十四枚

右二味。以水二升。煮取半升。去滓。再煎三沸。溫溫盡服。必有黏汗出爲效。未汗再服。亦理諸般勞復。鼠屎兩頭尖者是也。

海藏云。經不言豭鼠糞。只言牡鼠糞兩頭尖。治勞復。文具鼷鼠條下。又分鼠也。並不見豭鼠之名。晏鼠大獸如猪。分鼠之形。以其肥亦如猪形。豭之名想亦出此。牡卽父也。雄也。在野難得。在人家諸物中遺下兩頭尖者。亦可用。豭、牡豕也。子路佩豭。

許愼云。菜一名久者。謂之韭。園人種之。歲三四割。其根不傷。冬培之。先春復生。信乎其久者也。

易稽覽圖云。政道得則陰物變陽。鄭康成云。若蔥變韭是也。然則蔥冷而韭溫。可驗。

活人治陰陽易證。豭糞湯用韭白根。非獨取其性溫也。蓋亦取其陰物變陽之意。述類象形。古人以至于此。

竹皮湯　療交接勞復。卵腫。腹中絞痛。便絕。

竹皮青刮一升。

右一味。以水三升。煮一升半。絞去滓。分服立愈。

青竹茹湯

婦人病未平復。因有所動。致熱氣上衝胸。手足拘急。搐搦如中風狀。宜青竹茹湯。

瓜蔞根。無黃者。一兩　青竹茹。刮半斤。淡竹是也。

右以水二升半。煮取二合。去滓。分二三服。

當歸白朮湯

婦人未平復。因有所動。小腹急痛。腰胯疼。四肢不住舉動。無發熱者。宜當歸白朮湯。

白朮。一分。　當歸。一分。　桂枝。一分。

附子。一分。生。　生薑。半兩。　甘艸。一分。

芍藥。一分。　人參。一分。　黃耆。一分。

右剉如麻豆大。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通口服一盞。食頃。再服。溫覆微汗差。

海藏云。四肢不住舉動振搖。卽反覆皆是。

發明仲景活人

燒裩散灰性雖無寒熱。只是推出陰中外來著人邪氣。述類象形之法。聖人以至于此。故成無己云。燒裩

散導出陰氣是也。若陽脈用竹皮青竹茹湯。若陰脈用猳鼠糞當歸白朮等湯。此朱公出人意表。而後之述者之不可及也。

妙香丸

辰砂。飛研。九兩。　龍腦。　臙粉。研。

麝香。研。各三分。　牛黃。三錢。　金箔。九十个。研。

巴豆。三百一十五箇。去皮心膜。炒熟。研如麪。去油。

右合研勻煉蜜。出淨黃蠟六兩。入白沙蜜三分同煉。令勻爲丸。每兩作三十丸。

若男子婦人因病傷寒時疾。陰陽氣交結。伏毒氣。胃中喘躁。眼赤。潮發不定。再經日數七八日已下。至半月日未安。醫所不明證候。脈息交亂者。可服一丸。或分作三丸亦可。並用龍腦臙粉米飲調半盞已來。下此一服。每丸上用針投一眼子。　如有餘說。盡依局方法。

仲景活人舉陰陽易證。若脈果陰。當用燒裩散下之。入三經藥內調服。最爲的當。其餘雜陰證內。但有腰膝冷痛。宜各本經藥內。加丁香、沈香二味。不惟腰膝得煖。抑亦沈墜峻下入于陰部。爲效速也。兼二藥本經所言。治腎氣壯陽。與諸薑桂烏附茱萸等藥。佐使相助。爲效大倍。不可不知。

醫書辭藻。比之儒書。甚不美于觀覽。非若嘲風弄月之篇之暢懷也。非若禮義廉恥之典之壯志也。又非

若忠節孝行之傳之聳動人之奇稱也。故士宦惡其技之末而不之學焉。是以世人所重者鮮。一旦抱疾委命他人。豈其智邪。況傷寒古今爲一大病。陰證一節。害人爲尤速。予因暇日集此略例。庶幾有望于好生之君子者。或有人焉。讀是書也。當反覆披玩。前後貫通。但云此非空談。施于實用可也。若悟則康寧可期。昧則疾橫繼至。利害天壤。可不畏歟。知乎此則暢懷之樂。壯志之快。奇稱之美。悉備于我。味孰大焉。既足以卻疾活命。又足以保命延年。其樂寧有涯涘哉。范文正公云。不爲名相。當爲名醫。意亦不出此耳。七月十三日再題。

予作陰證論一書。其本有三。有多寡之異焉。非固如是之不同也。大抵聖賢之言。非一讀而能盡。故每有所得。不敢以前說爲已定。爲已足。而不爲之增益也。故初本在河南。傅夢臣輩所錄。則簡而少。次本在吾鄉。寄北京時。頗增三二論。自壬辰至丙申幾五載。而復增隨條幷藥後斷例。前人所言本意。與其所從來。或爲之是。或爲之小異。或又有言外不盡之機。一一具陳之。欲質之明者。則求之諸郡而不可得。但讀之既笑且嘻。長歎而已。不知何日復得吾東垣李先生一問之。吾之心始可以少安矣。吾之所以書此者。猶恐其未盡前人之意耳。丙申秋二十有一日。再題。

海藏治驗錄

外陽內陰

牌印將軍完顏公之子小將軍。病傷寒六七日。寒熱間作。腕後有瘢三五點。鼻中微血出。醫以白虎湯柴胡等藥。治之不愈。及余診之。兩手脈沈濇。胸膈間及四肢按執之。殊無大熱。此內寒也。問其故。因暑熱臥殿角之側。先傷寒。次大渴。飲冰酪水一大椀。外感者輕。內傷者重。外從內病。俱爲陰也。故先瘢衄。後顯內陰。寒熱間作。脾亦有之。非往來少陽之寒熱也。與調中湯。數服而愈。

陽狂

彰德張相公子誼夫之妻許氏。乃狀元許先之女。紹明之妹也。病陽厥怒狂。發時飲食四五倍。罵詈不避親疏。服飾臨喪。或哭或歌。或以刃傷人。不言如啞。言卽如狂。素不知書識字。便讀文選。人皆以爲鬼魔。待其靜診之。六脈舉按皆無。身表如冰石。其發也叫呼。聲聲愈高。余昔聞潔古老人云。本經言奪食則已。非不與之食而爲奪食也。當以藥大下之而使不能食。爲之奪食也。予用大承氣湯下之。得藏府數升。狂稍寧。待一二日復發。又下之。得便數升。其疾又寧。待一二日又發。三下之。寧如舊。但不能食。疾稍輕而不已。

下之又五七次。計大便數斗。疾緩身溫。脈生。至十四日其疾愈。脈如舊。困臥三四日後起蘇。飲食微進。又至十日後得安。始得病時。語言聲怒非常。一身諸陽盡伏于中。隱于胃。非大下之可乎。此易老奪食之意也。

右陽狂一條。本不當例陰證中。今暨陰狂證並列。其狂則一。其爲寒熱二也。差之毫釐。繆以千里。讀者至此。其三復之。

陰狂

寶豐阿磨堆侯君輔之縣丞。爲親軍時。飲食積寒。所傷久矣。一日病。其脈極沈細易辨。卽陰證無疑。內寒外熱。故肩背胸脅癡出十數點。語言狂亂。家人驚曰。發癡譫語。莫非熱乎。余曰非也。陽爲陰逼。上入于肺。傳之皮毛。故癡微出。神不守舍。故錯言如狂。非譫語也。肌表雖熱。以手按執。須臾冷透如冰。余與薑附等藥。前後數日。約二十餘兩後。中大汗而愈。及見庭中物色兒童雞犬。指之曰。此正我二三日間夢中境物也。然則神不守舍信矣。愈後起行。其狂又發。張目而言曰。今我受省劄爲御馬羣大使。如何不與我處。及診之。脈又沈退。三四日不大便。余與理中丸。三日內約半斤。其疾全愈。侯公之狂。非陽狂之狂。乃失神之狂。卽陰也。但脈陰爲驗。學者當審。獨取諸脈。不憑外證可也。

陰易

寶豐侯八郎。外感風。內傷冷。自服通聖散。大汗出。內外陽氣俱脫。不及治而死。其子國華又病傷寒四五日。身微癡。渴飲水。及診之。沈弦欲絕。厥陰脈也。溫藥數日不已。又以薑附等藥。微回脈生。因渴私飲水一盂。脈復退。但見頭不舉。目不開。問之。則犯陰易。若只與燒裩散。則寒而不濟矣。遂煎吳茱萸湯一大服。調燒裩散連進二服。作大汗。兩晝夜汗止。何以然。以其至陰。汗從骨髓中得溫而出。所以兩晝夜方止。

夜服

寶豐弋唐臣。時始冠。平日飲食嗜冷。久遂成陰證。脈遲七八至一止。二三日後脈僅三至。余亟進溫熱之劑數服。四五日不解。遂續夜半一服。晝三夜一。脈頗生。一夕誤闕其藥。明旦證遂增劇。復連進前藥。七日兼夜。脈生。大汗而解。人問其故。余曰。人與天地同一氣耳。陽病晝劇而夜寧。陰病夜劇而晝寧。各從其類而化也。今病陰極。至夜尤甚。故令夜半服藥。何以然。所以却類化之陰。而接子後所生之陽。則陰易退而陽易生矣。此一條具見前章。

陰血

潞州義井街北浴堂秦二母病太陰證。三日不解。後嘔逆惡心。而脈不浮。文之與半硫丸。二三服不止。復與黃耆建中等藥。脈中得之極緊。無表裏。胸中大熱。發渴引飲。衆皆疑爲陽證。欲飲之水。余與文之爭不與。又一日與薑附等藥。緊脈反細沈。陽猶未生。以桂、附、薑、烏之類。酒丸。每百丸接之。二日中凡十餘服。渴

止。脈尙沈細。以其病人身熱。躁煩不寧。欲作汗。不禁其熱。去其衣被蓋覆。體之眞陽營運未全。而又見風寒。汗不能出。神憒不醒。家人衣之。裝束甚厚。以待其斃。但能嚥物。又以前丸接之。陽脈方出而作大汗。蓋其人久好三生茶。積寒之所致也。愈後。元祕大小始得通利。翌日再下瘀血一盆。如豚肝然。文之疑不能判。余教以用胃風湯加桂、附三服。血止。其寒甚如此。亦世之所未嘗見也。治宜詳之。大抵前後證變之不同。以脈別之。最爲有準。不必求諸外證也。

鼓擊脈

子秦二又病。太陽證悉具。其脈浮數。初爲陽證。經所受邪也。神朮湯解之。未三日變爲陰證。何以然。旺火投盛水也。以其素服三生茶。及好食諸冷物。數年來蠹府積而爲痼疾。一身之經皆凝寒浸漬。醞釀而成太陰。脈亦從此而變其狀。非浮非沈。上下內外舉按極有力。堅而不柔。非若陽脈來之有源。尺以下至宛中全無。惟三部中獨見鼓擊。按之觸指。突出膚表。異常緊。爲甚所稟元陽無一身游行之火。獨萃于胸中。寒氣逼之。故搏而大。有加數倍。往來不可以至數名。縱橫不可以巨細狀。五日後。文之與薑附等劑而復振搖。又與眞武四逆等湯。煩躁大渴不止。若更接薑附。其汗必作。其人自疑爲熱而益飲水。及得水稍蘇斯須。脈陷沈而緊。厥逆神憒。至六日晡前後。大便祕結。小便赤色而少。強溲得涓滴。時手冷至肘。足冷至膝。脈將絕而不可救。欲復與四逆等湯。恐煩躁私飲而生變。文之請曰。何法以治。余教以烏、附、薑、桂、良薑

等。佐以芍藥茴香之類。酒糊丸。引而下之。而使不僭。急服之百丸。晝夜相接八九。陽氣從下復生。胸膈不煩躁。不思水。與溫劑則微嚥。大便輕。屢下。氣陰得以出。小便通快成劑如灰汁。脈微生。服丸至千半。陽氣徧體。作汗而愈。後神又不全。少氣乏力。又與溫中等藥數服。然後良愈。非平昔飲冷。腸胃積寒之久者。脈不如此之鼓擊也。鼓擊者何。雖可謂大。非大也。忿怒也。宜詳審辨認。世罕有之。大抵此脈屬緊。比緊爲尤甚。故名鼓擊也。仲景云。諸緊爲寒。又云脈浮而緊。寒在表也。脈沈而緊。寒在裏也。緊似弦而非。有如牽繩之狀。卽爲緊也。非帶洪而有源也。成無己云。纍纍如循長竿。連連而強直也。通眞子歌云。緊若牽繩轉索初。海藏云。牽繩之緊。循竿之直。二者皆近于鼓擊。鼓擊者。尤甚于二脈數倍。啓玄子云。盛脈同陽。四倍已上。陰之極也。

腹痛

潞州提領姬世英。平昔好冷物涼藥。自謂膏粱充肥。必多熱。因眼疾。又併服寒劑。數日遂得陰病。脈緊而無力。自胸至臍腹下。大痛劇甚。凡痛則幾至于斃。去歲已嘗有此證。求治于宋文之得愈。今復病。尤甚于去年。又亟命文之。文之與薑附等劑。雖稍蘇。痛不已。遂以文之所用方內。倍芍藥令服之。予謂病者曰。良久痛當自胸中下。節次至腹。或大便得利。或後出餘氣。則寒毒得以出矣。後果如其言。翌日愈。後令常服神應丸。以斷其積寒之根。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陰症略例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著者　王好古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長

六二五七上